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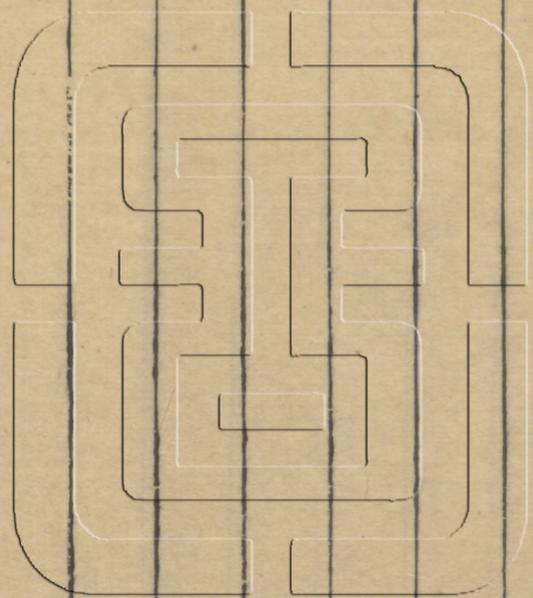
經義述聞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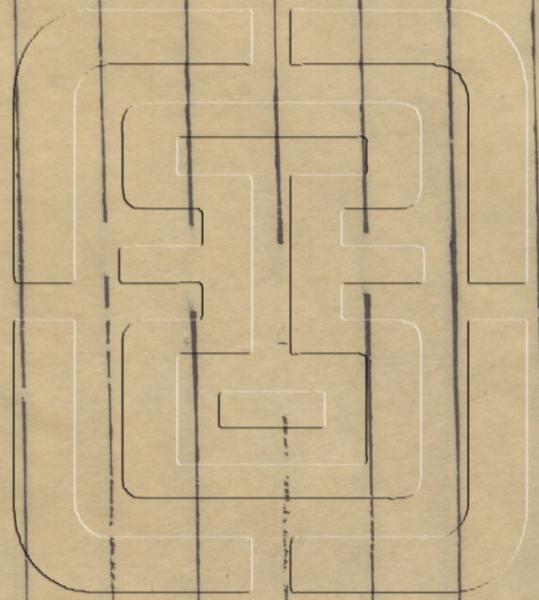
昔郢人遺燕相書夜書曰舉燭因而過書舉燭燕相受書說之  
曰舉燭者尚明也尚明者舉賢也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  
鄭人謂玉未理者璞周人謂鼠未腊者璞周人曰欲買璞乎鄭  
賈曰欲之出其璞乃鼠也夫誤會舉燭之義幸而治誤解鼠璞  
則大謬由是言之凡誤解古書者皆舉燭鼠璞之類也古書之  
最重者莫逾於經經自漢晉以及唐宋固全賴古儒解注之力  
然其間未發明而沿舊誤者尚多皆由於聲音文字假借轉注  
未能通徹之故我

朝小學訓詁遠邁前代至乾隆間惠氏定宇戴氏東原大明之  
高郵王文肅公以清正立朝以經義教子故哲嗣懷祖先生家

學特爲精博又過於惠戴二家先生經義之外兼覈諸古子史  
哲嗣伯申繼祖又居鼎甲幼奉庭訓引而申之所解益多著經  
義述聞十五卷凡古儒所誤解者無不旁徵曲喻而得其本義  
之所在使古聖賢見之必解頤曰吾言固如是數千年誤解之  
今得明矣嘉慶二十年南昌盧氏宣旬讀其書而慕之既而伯  
申又從京師以手訂全帙寄余余授之盧氏盧氏於刻十三經  
注疏之暇付之刻工伯申亦請余言序之昔余初入京師嘗問  
字於懷祖先生先生頗有所授既而伯申及余門余平日說經  
之意與王氏喬梓投合無間是編之出學者當曉然於古書之  
本義庶不致爲成見舊習所膠固矣雖然使非究心於聲音文  
字以通訓詁之本原者恐終以燕說爲大寶而嚇其腐鼠也

嘉慶二十二年春阮元序於荊州舟中





經義述聞目第一

學海堂

周易上

乾師頤坎既濟言勿用 夕惕若厲 ㄺ 後得主 利西南

得朋東北喪朋 女子貞不字 童蒙求我 苞蒙 光 卽

命 師出以律 師或輿尸 田有禽利執言 復自道 輿

說輟 履虎尾 幽人 包荒 得尚于中行 勿恤其孚于

食有福 大人否 遲有悔 朋益簪 蠱 先甲三日後甲

三日 至于八月有凶 剝牀以辨 七日來復 无祇悔

大過 樽酒簋贰用缶 祗既平 壯于大輿之輟 喪羊于

易 康侯 用錫馬蕃庶 王假有家 匪躬之故 十朋之

龜 有孚惠心 亦未繙井 舊井无禽 井谷射鮒 竝受

皇清經解卷之百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一 庚申補刊

其福 小人革面 覆公餗 匕鬯 鴻漸于磐 遲歸有時  
豚魚吉 鳴鶴在陰 縞有衣袽 爻辰 虞氏釋貞以之  
正違失經義

經義述聞目第二

周易下

雲行雨施 至哉坤元 其義不困窮矣 比吉也 以此毒  
天下而民從之 乾行也 謙尊而光 輝光日新 甲坼  
利見大人亨 困剛揜也 巽而耳目聰明 後有則也 小  
過小者過而亨也 果行育德 衍在中也 不速之客來敬  
之終吉 財成天地之道 不可榮以祿 類族辨物 同人  
之先以中直也 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 君子以嚮晦入宴

息 終不可用也 積小以高大 終莫之聞也 正乎凶也

虞氏以旁通說象象 鼓之以雷霆 乾知大始 彌綸天

地之道 旁行而不流 樞機 六爻之義易以貢 聖人以

此洗心 莫大乎蓍龜 嘖然 作結繩 不封不樹 力小

復小而辨於物 恒雜而不厭 噫亦 六爻發揮 嫌於

无陽 莫盛乎艮 為駮馬 為決躁 為寡髮 兌為羔

故受之以大壯 咸速也

經義述聞目第二

尚書上

光被四表 平章百姓 宅南交 湯湯洪水方割 以孝烝

烝 百揆時敘 嗣 正月上日 如五器 卒乃復 惟刑

皇清經解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二 庚申補刊

之邛哉 柔遠能邇 教胄子 咨女二十有二人 彊而義  
烝民乃粒 萬邦作乂 女爲 在治忽 萬邦黎獻 股  
肱喜哉 九河既道 隅夷既略 厥篚元纁璣組 蔡蒙旅  
平 威侮五行 誓字古文 舍我穡事而割正夏 茲猶不  
常甯 由乃在位 相時愷民 自作弗靖 無弱孤有幼  
明聽朕言 各設中于乃心 暫遇姦宄 無遺育 用宏茲  
賁 沈酗于酒 今爾無指告 亢才 昏棄 聰作謀 凡  
厥正人 于其無好德 乃命卜筮曰雨曰霽 子孫其逢  
子仁若考 敷佑 啟籥見書 天大雷電以風 三監 茲  
不忘大功 予不敢不極卒甯王圖事 厥考翼  
經義述聞目弟四

尚書下

惟時怙冒 紹聞衣德言 別求 應保殷民 劓刵人 泯  
亂 告女德之說于罰之行 遠乃猷裕 女典聽朕毖 勿  
辯乃司民 酒于酒 厥亂爲民 王其效邦君越御事 惟其  
陳脩 隸王惟德用和懌先後迷民 越若來三月 天迪從  
予保 面稽天若 用乂民若有功 小民乃惟刑用于天下  
威秩無文 予惟率隸矜爾 小人之依 惟正之共 違  
怨 我道惟甯王德延 丕威乂王家 則商實百姓王人  
滅威 威劉厥敵 其女克敬以予監于殷喪大否 罔不率  
俾 義民 惟羞刑暴德之人 以竝受此丕丕基 在我後  
之人 緩爾先公之臣服于先王 贖官劓割頭庶劓 農殖  
皇壽聖孫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三 庚申補刊

嘉穀 惟訖于富 擇言 庶有格命 雖休勿休 輸而孚  
哲人惟刑 五極 未就子忌 我尚有之 昌疾以惡之  
亦尚一人之慶 伏生尚書二十九篇說

經義述聞目第五

毛詩上

維葉莫莫 我馬元黃 薄言有之 翹翹錯薪 伐其條枚

振振公姓 維鳩方之 被之僮僮 素絲五緘 三五在

東 如有隱憂 曷維其亾 終風且暴 澣則厲 濟盈不

濡軌 伊予來壑 汎汎其景 作于楚宮 匪直也人 眾

辟且狂 士貳其行 能不我知 曷其濕矣 亦莫我聞

成林 兩服上襄 邦之司直 遵大路兮 宜言飲酒 知

子之來之 子之還兮 揖我謂我儂兮 其魚魴鱓 抑若

揚兮 舞則選兮射則貫兮 行役夙夜無寐 爰得我直

子有廷內 素衣朱襖 子兮子兮 王事靡盬 人之爲言

奉時辰牡 有紀有堂 衡門之下 歌以訊止 猗儺其

枝 一之日 七月鳴鵙 宵爾索綯 亦孔之將

經義述聞目第六

毛詩中

每懷靡及 維其偕矣 是以有譽處兮 我心則休 選徒

踟躕 會同有繹 謂我宣驕 夜未央 其下維蘩 君子

攸芋 眾維魚矣 旒維旗矣 不敢戲談 有實其猗 執我

仇仇 甯或滅之 終踰絕險 曾是不意 寄矣富人 峯

皇清經解 卷千頁十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四庚申補刊

者崔嵬 既伏其辜 淪胥以鋪 云不可使 人之齊聖  
不離于裏 昊天罔極 有捋棘匕 佻佻公子 日旦出  
維北有斗 盡瘁以仕 率土之濱 我從事獨賢 其德不  
猶 我庠維億 誅貽者茅蒐染章也 彼交匪敖 萬福來  
求 竝受其福 是謂伐德 至于已斯也 無自暱焉 苕  
之華芸其黃矣 何人不矜 宣昭義問 自土沮漆 率西  
水滸 曰止曰時 子曰有奔奏 芘芘械櫜 作之屏之  
其灌其柶 依其在京 臨衝閑閑 適道來孝 以燕翼子  
經義述聞目第七

毛詩下

瓜瓞嗶嗶 庶無罪悔 朋友攸攝 可以濯漑 無縱詭隨

無俾正敗 無然泄泄 曾是疆禦 肆皇天弗尙 四牡  
騤騤旃旒有翩 靡國不泯 良靡有黎 大風有隧 征以  
中垢 對彼雲漢 靡神不宗 則不我聞 淑旂綏章 其  
款維何 江漢浮浮武夫滔滔 明明夫子 匪紹匪遊 婦  
無公事 邦國殄瘁 維今之疚 對越在天 不顯不承  
伊嘏文王 貽我嘉饗 將受厥明 亦有文母 靡有不孝  
有秩斯祐 我受命溥將 在武丁孫子武丁孫子武王靡  
不勝 幅隕既長 受小球大球 武王載旆 哀荆之旅  
勿予禍適 商邑翼翼四方之極 古詩隨處有韻 毛詩經  
二十九卷 劉向述韓詩

經義述聞目第八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周官上

府多於史 膳人無府使 解止 敘官有九嬪以下無三夫人 幣餘之賦 嬪賁 紕布 具脩 斂弛 贊冢宰受歲會 一曰正 歲終 犗其秩敘 膳用六牲 賓客會 肉物 選百羞醬物珍物 饗享養 疔瘍者 掌冰正 孤巾絮 凡王之獻 凡上之用財用 民之財 振掌事者之餘財 以作二事 直纁元 故書紱為禮 下士十有六人 樂禮 與有地治者 九比 大故敘餘子 地域 六鄉之治 興舞 祭祀役政喪紀之數 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 中 王舉則從 內列 主友 純帛 鞭度 誑豫 斂市歛布 飾行 凡治野 與其施舍者

經義述聞目第九

周官下

泣玉鬯 薦豆邊徹 若軍將有事則與祭有司將事于四望 祭表貉 蜃或為謨 續純 柏席 邱封之度與其樹數 牲出入 帥馨而厥作匱謚 螿讀為憂戚之戚 故書蜡為蠶 醴 四曰會 遂御 正歲年 鄭說大歲建辰誤合 二法為一 師都建旗 樹渠 大夫鴈 邦國都家縣鄙之數 幣馬 湛或為淮 嶽山 物之可以封邑者 政學 哲蒞氏 旬有三日坐 五隸錯簡 誓邦之大史曰殺誓小史曰墨 故書蠹為繫 則掌行人之勞辱事焉 次事上士 錙鼎 上公錙四十有二侯伯錙二十有八子男錙十有八

程長倍之四尺者一 以象日月也 龜蛇四旂 鍾縣謂

之旋旋蟲謂之幹 附周紀 侯鍾圖 面三十六 引而信之欲其直也

淫當為涅 履 鱗之而 九卿 則弓不發

經義述聞目第十

儀禮

闌西闕外 旅占 主人戒賓 告兄弟及有司告事畢 純

衣 遂以摯見於鄉大夫鄉先生 肩鼎 孝友時格 納采

用鴈 衽裼 布席于奧 必殺全 三族之不虞 勛帥以

敬先妣之嗣 某以得為外婚姻之數 至下 若君賜之會

則曰寡君之老 宅者 羹定 篚下 公如大夫入 服

鄉服 先生君子 縮霑 乏參侯道居侯黨之一西五步

三耦拾取矢 眾賓未拾取矢 二大夫勝爵如初 為大燭

賓為苟敬 栗階 度尺而午 榻復 及期夕幣 遂以

入竟 志趨 舍息 禽羞俶獻比歸大禮之日 至再拜

賓栗階升 匹馬卓上 異姓小邦 右縫 公士 櫛筭

纒緇絢純 用二鬲 鱔鮓 眾人 竹箴蓋 著用茶 瓚

矢 右取肝 沐浴不櫛 降階還 晉淖 始虞祝辭諱文

三虞 卒哭他用剛日 尸俎新俎皆有肩臂 孝子某

薦此常事 乃杙 兩鋤耄 祝命接祭 爾黍稷 拜 西

南 今文淳作激 主人拜送 迎尸 其齊體儀也 腊辯

經義述聞目第十一

大戴禮記上

皇清經解卷三百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衽席之上還師 民皆有別則貞則正亦不勞矣 如灌 此

之謂也 致其征 生乎今之世 盡善盡美 躬行忠信而

心不置仁義在己而不害不知 君子 然不然 利省 大

路車 承 何以謂之為居 寒日滌 鞠則見 田魂螺也

者 有鳴倉庚 其類 田鼠化為鴽 鳩者 初昏大火中

時何也是會徒闕而記之 蟬 辰也謂星也 初昏南門

見 梁者主設罔罟者也 且睹 固舉之禮 參夙興 閑

博 左視右視 脫文二十三 習貫之為常 則入于小學

小者所學之官也 功不置 徹去膳 士傳民語 有別

天子 不辭 雖有 寡瞻其學 不傳 縱上下雜采 會

肉而餒 號呼歌謠聲音不中律宴樂唯誦逆樂序 持升

出就外舍 巾車教 不跂 王左右 檀臺 再為義王

異而相應 以齊至 貴其能讓也 守此勿勿 不善者

疾其過而不補也 恭而不難 惠而不儉 道遠日益云

儉而好儉 為惡 喜之而觀其不誣也 而能夙絕之 勿

慮 致敬而不忠 可人也 加之如此 作亂 也兄事之

天下無道故若天下有道 故士執仁與義而明 白沙

庸孰 固不難 有土者 以得之 歷穴 貸乎如入鮑魚

之次 所興作 俛匍而後生 諸侯之祭牲牛

經義述聞目第十二

大戴禮記中

枉者滅廢 履屨 亦不可以忘 視邇所代 其禍將然

皇清經解 卷三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三就 顏淵 國一逢有德之君 夫子未知以文也 不勤

禮儀 不學其貌竟其德敦其言於人也無所不信 業功

不佚可供 顓孫 欲善則訊 天道 所親 賜得則願

聞之也 自設於隱括之中 直人 順君 在尤之外 聞

昏忽 祗勵 知民之急 殺二苗 其言不貳 陶家 敷

土 鮮支 高陽之孫 稱以上士 夫子 泝水 滕氏

吳回氏 于越 參已 跋而望之 通中正 始教 千里

朽木不知 不積 瀾 情之道 服汗 良上 尊嚴而

絕 情邇暢而及乎遠 不可教 致愛 貴賤有序 脫文

十六 刑法 論吏德行 法 大史內史 庶虞草 方夏

三月於時有事享于皇祖皇考 貸 衰濯浸 大古 地移

民在今之世 吁焉其色 可以表儀 與 天德嗣堯 楨

機 變從 下不由人 卒明 曰 明制 仁者為聖貴次

經義述聞目第十三

大戴禮記下

變 信憚 不傷 以故自說 志不裕 執之以物 不學

而性辨 營之以物而不虞 治志 此見於外 初氣主物

不隱 誠辭 生民 克易 靜而寡類壯而安人 進退

工故其與人甚巧 巧名 直慤 使是 皇於四海 何一

之疆辟 何世安起 及利 何器之能作 鄒大無紀 霜

雪大滿 此大上之不論不議也 有神 海外 順民天心

齋地 制無 許魏 朝事第七十七 掌諸侯之儀 典命

皇清經解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諸侯之五儀至為伯 所以明別義也 習立禮樂 然後使  
 諸侯世相朝交歲相問 計辭令 周知天下之政 不行禮  
 義 法 諸勝者 矢八分 御車之旌 倨立 靡不息  
 故命者三句 辰故 故男以八月而生齒八歲而齟 五十  
 而室 及日 獨成之道 多言去 達道德者 八月化  
 咀嚙 脫文八 堅土之人肥虛土之人大  
 經義述間目第十四

禮記上

擯節 八十九十日老 若不得謝 三賜不及車馬 由闌  
 右 書致 生與來日外與往日 載青旌 載飛鴻 朱鳥  
 效駕 謹脩其法 大士 使者自稱曰某 有宰會力

臍肥 不饒富 凶則弗之忌矣 忌日不樂 不誠於伯高  
 哲人其萎 凶於禮 二夫人相為服 瓦不成味 從若  
 斧者焉 祛褐之可也 故以其旗識之 先王之所難言也

反服之禮 如不及其反而息 無苛政 美哉奐焉 陽  
 門 井植 邊然 管庫 子皋為之衰 亦弗故生也 獺  
 祭魚 卿大夫元士之適子 圭璧金璋 祭先脾 駕倉龍  
 還反 布德和令 宿離不貸 摺之于參係介之御闕  
 三公五推 雨水不時 高禘 奮木鐸 妨農之事 毋出  
 九門 乃合累牛騰馬遊牝于牧 蠶事畢 蝗蟲 養壯佼

百官靜事毋刑以定晏陰之所成 穀實鮮落 長短 雷  
 始收聲 毋逆大數 為來歲受朔日 北面誓之 蟄蟲咸

俯在內 固封疆 塋邱壟之大小高卑厚薄之度 荔挺出  
經義述聞目第十五

禮記中

命祝史告于社稷宗廟山川 五官 不耐於皇姑 以此若  
義也 葬引 不以人之親痞患 交師 孝弟睦友子愛  
貴宮 公素服不舉 愛之以敬 選賢與能 燔黍捭豚  
樽巢 未有麻絲 辟於其義 故聖人作則必以天地為本  
故功有藝也 天不愛其道 設於地財 與年之上下  
天子之豆二十有六 父黨無容 眾之紀也 必先有事於  
頰宮 其餘無常貨 旦明 朝覲大夫之私覲 貳君 大  
夫強而君殺之義也由三桓始也 天子樹瓜華 以移民地

君子不興功 壹與之齊 婦盥饋 羶薌 擇於諸母與

可者 則必引而去君之黨 魚須文竹 立主人之北南面

君子之容舒遲見所尊者齊遯 蕃鬣 夏后氏之鼓足

齊衰惡筭 別之以禮義 問道藝 不刳狎 乘馬服車不

齒 枕几穎杖 呻其沾畢 多其訛言及于數進而不顧其

安 隱其學 有遺音者矣 物至知知 樂由中出故靜

莊敬恭順 測澆厚 其移風易俗 志微 狄成 以繩德

厚 律小大之稱 感條暢之氣 五色成文而不亂 八風

從律而不姦 百度得數而有常 樂氣 獲雜子女 唯某

之聞諸萋宏亦若吾子之言 名之曰建橐 繁瘠 族長

天地之命 得其儕

經義述聞目第十六

禮記下

朋友虞附而退 父小功之末 長殤中殤大功之末可以冠

子嫁子 諸侯使人弔其次含襚贈臨皆同日而畢事者也其

次如此也 其名著成 士與其執事 先入門右 二披用

纁 曰祖考廟 享嘗乃止 堯能賞均刑法以義終 文王

之詩也 其立之也敬以誥 歲既單矣 置之而塞乎天地

溥之而橫乎四海 忿言不反於身 存諸長老 建陰陽

天地之情 脩於廟中 皆以齒 則民弗敢草也 倍厥忘

生 好實 則愾乎天下矣 貴不嫌於上 文考 從命不

忿 勞而不怨 二歲曰畚三歲曰新田 陽侯 承子以授

壻 言其上下察也 慥慥所以行之者一也 來百工也

久則徵徵則悠遠 文理密察 詩曰衣錦尚絅 寬身之

仁 則民言不危行而行不危言矣 為下可述而志也 口

費而煩 毋越厥命以自覆也 苟有衣必見其敝 患邪淫

然而從之 闕以二矢半 一指案寸 居處齊難 不程

勇者 錙銖 上恤孤而民不倍 尚亦有利哉 教成祭之

故聖人制之以道鄉人士君子 求反諸己 續密以栗

犧尊象尊 闌

經義述聞目第十七

春秋左傳上

鳥獸之肉不登於俎 宋衛實難 從自及也 惡之易也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發幣于公卿 宋公不王 辱在寡人 不能共億 日失其序 隰鄆 登降有數 滅德立違 王亦能軍 始殺而嘗

日虞四邑之至 天之不假易 兩政 徒人費 伯父無裏言 命之宥 馬三匹 正班爵之義 東關嬖五 虢涼

五侯九伯 漢水以為池 雖眾 輔車相依 神必據我 藐諸孤 不可以貳 應乃懿德 受下卿之禮 感憂以

重我 其卜貳圍也 宗邱 姪其從姑 懷公命無從亾人 波及晉國 臣之罪甚多矣 丁未朝于武宮 弔二叔之

不咸 以狄師攻王 子臧之服 商密 錯簡二十八字 皆趙衰以壺飴從徑餒而弗食 曰稱舍於墓 三百 以亢

其讎 請與君之士戲 鞞鞞鞞鞞 以相及也 昌歎 必親其共 必外是閔 具圍 其為外君乎 不替孟明孤之

過也 呼 殺女而立職 卿出竝聘 秦穆公 表儀 秣馬蓐食 以門賞彫班 邠邠 無能為故也 克滅侯宣多

謂之饗餐 經義述聞目第十八 春秋左傳中

舍于翳桑 遂自亾也 攻靈公 未出山 倉大夫鼂 鬪穀於菟 無動 縣公 旅有施舍 卒偏之兩 薄之也

待諸乎 故使子孫無忘其章 又可以為京觀乎 亢大國之討 此物 先大夫之肅 欲於鞏伯 寘諸楮中 賴前

哲以免也 絲麻菅蔽 赦罪 應且憎 疏行首 三軍萃

皇清經解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於王卒 閒蒙甲冑 為事之故 官不易方 師不陵正旅  
 不偏師 臣不敢及 今既耕而卜郊 親我無成鄙我是欲  
 不可從也 焚我郊保 馮陵我城郭 范句少于中行偃而  
 上之 樂鑿士飭上之 攝威之 苟偃將中軍 農力 多  
 遺秦禽 射為禮乎 蔑之 越在他竟 商旅于市 適人  
 官師 雒門之赫 也乎 以卒 為王御士 知不集也  
 則季氏信有力於臧氏矣 藥石 寢廟 沒沒 將庸何  
 歸 一與一誰能懼我 五吏三十帥 不可億逞 鳩藪澤  
 數疆潦 公怨之 龍宋鄭之星也 遺民 熙熙乎 八  
 風 天又除之 過諸廷 婦義事也 誰知所敝 與子上  
 盟 降婁中而旦 諄諄 高其閉閤 繕完葺牆 威儀

經義述聞目第十九

春秋左傳下

不靖其能 造舟于河 露其體 是謂近女室疾如蠱 董  
 振擇之 寡君舉羣臣 且諺曰 四方之虞 亨神人 以  
 盟其大夫 使亂大從 議事以制 聳之以行 願與諸侯  
 落之 寵靈 行期 黃熊 陟恪 不能相禮 聖人之後  
 官職不則 樂 孤斬焉在袞經之中 貌不道容 是四  
 國者 形民之力 子毋勤 曰義也夫 非無賄之難 大  
 城城父 札瘥天昏 私族於謀 棠君尚 親戚 鄙 琴  
 張字子開名牢 齊侯疥遂疢 偏介之關 取人於菴蒲之  
 澤 古之遺愛 廷求枉反 問于介眾 莫 用成周之寶

皇清系錄 卷三百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珪于河 五牲三犧 季邠 宣王有志 以閔先王 官宿  
 其業 易之亾也 若為三師以肄焉 有所有名而不如其  
 已 不為義疚 魯君世從其失 元年春正月辛巳晉魏舒  
 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 孟懿子會城成周 備物典策 少  
 帛 悉閔王室 以約為利 如驂之靳 彤鏤 三軍之事  
 乎不與謀師乎師乎何黨之乎 濟師閉塗 先王 一盛  
 叔孫氏之車子鉏商 爭明 使處吳竟 魯人之舉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

國語上

玩則無震 厚其性 至于武王 犬戎樹 耆艾脩之 險  
 而不懟 弗振弗渝 監農不易 省風土 水土無所演

惠王二年 不舉 見神 大夫士日恪位著 保任戒懼

十六年 禮義 十八年 陽不承獲甸 服物昭庸采飾顯

明文章比象周旋序順 墾田若菑 夫辰角見而雨畢 天

根見而水涸本見而草木節解 川無舟梁 不賞善 其語

迂 無謫 好盡言以招人過 簡王十一年 言教必及辯

明令德矣 靈王二十二年 氣不沈滯而亦不散越 天

昏札瘥之憂 汨越九原 命姓受祀 少炁王室 身聳

成事不貳 過隱之度 鞅賓 揚沈伏而黜散越 助宣物

文德 布憲施舍於百姓 是歲也魏獻子合諸侯之大夫

於狄泉 殄病 弛孟文子之宅 既其葬也焚 大寒降

講罟罟 嘗之寢廟 禁置麗 謝季文子 民宥有隱 及

皇清經解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匏有苦葉矣 聞畏而往 淫也 百官之政事師尹維旅牧  
 相 計過 守龜 漆姓 野處而不暱 三鄉 遂滋民  
 正月之朝 居處好學 選其官之賢者而復用之 則民不  
 憾 擇是寡功者 餉陰 余一人之命 牛馬選具  
 經義述聞目弟二十一

國語下

君知成之從也未知其待於曲沃也 夫子誠之 蒸于武公  
 伯氏不出 而難三公子之徒 鮮有慢心雖其慢 濟其  
 罪 吾秉君以殺大子 唯無忌之 申生受賜以至于歿  
 宗國 其有勤也 桓公在殯宋人伐之 惑蠱 里丕歿禍  
 公隕於韓 不更厥貞 苟眾不說 若無天乎云 敵而有

文 約而不詔 荀 畏黷敬也 十月 迎公 甲午軍于  
 廬柳 于二命 公懼 匡困資無 宋眾無乃彊乎 嚚瘖  
 不可使言聾聵不可使聽 惠慈二蔡 矇瞍脩聲 以為大  
 政 冀缺耨 戰 余病喙 以懋御人 使勿兜 是先主  
 覆露子也 過由大 君臣不相聽 圍公 刑史 二月乙  
 酉 使呂宣子佐下軍 至 故以魏季屏其宗 子孫 聰敏肅  
 給 道逆 使佐新軍 比義 女工妾 厚其外交而勉之  
 及為成師 置茅纒設望表 木楗 文錯其服 五日  
 諄趙鞅 尋飯 是天啟之心也 淳耀 民煩 若合而函

吾中 躡席 吾不服諸良而獨事晉 廷見 師長士 懿  
 戒 右執殤宮 象夢 心類德音 自誥 光遠宣朗 齊

肅 滯久而不震 勤民以自封 聞一善 憲臧否 既能  
得人 從逸 於其心也戚然 不敢左右 猶震也 奮其  
明勢 士卒 官師 譁鉅 天子 許諾 蒲羸 遷軍接  
餼 載稻與脂 是故敗吳於圍又敗之於沒又郊敗之 天  
地之刑 四年 上帝不考 至于元月 用人無藝往從其  
所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二

春秋名字解詰上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三

春秋名字解詰下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四

春秋公羊傳

會猶最也 如勿與而已矣 昉適也 會正朔也 以吾愛  
與夷則不若愛女 吾為子口隱矣 倣甚也 元年春王正  
月 非有即爾 大閱者何簡車徒也 則突可故出而忽可  
故反 是不可得則病 二月丙午 此非怒與 必無紀者  
然則齊紀無說焉 臂撥 此未有言伐者 弟也 序績  
也 吾雖喪國之餘 出不正反戰不正勝 未得乎取穀也  
通可以已也 爾即於必於殺之欽巖 或曰往矣或曰反  
矣 一本又作易輪 二月癸亥朔 云災 以人心為皆有  
之 以為周公主 魯公用駢牝 其意也 赫然 勝乎皇  
門 茅旌 而微至于此 潞子之為善也躬 是則土齊也

蓋舅出也 往始乎晉 莒女有爲鄆夫人者 歲在己卯  
乙未 終身無已也 叔孫舍至自晉 且夫牛馬維婁委  
己者也而柔焉 君無多辱焉 賊而曰 三月辛巳 色然  
夏一本作兼 涕沾袍 公羊災異  
經義述聞目錄二十五

春秋穀梁傳

其志不及事也 不貳之也 舞夏 始厲樂矣 誅不填服  
苞人民 或說曰故貶之也 雷霆也 所以治桓也 討  
數日以賂 食正朔也 病 其不地於紀也 以爲唯未易  
災之餘而嘗可也志不敬也 十八年春王正月 始人之也  
躬君 稱人以殺大夫 宋萬之獲也 如往月致月 天

子諸侯黜墜 三鼓三兵 倚諸桓也 諸侯不得專封諸侯

一國之後 宮之奇諫曰語曰 勤雨也 哆然 諸侯相  
見曰朝 塊然 是何與我之淡也 春王正月 出惡正也

其爲主乎救齊 無幸焉 何以爲道 亾乎人之辭也  
進不能守 下闇 故士造辟而言 無君之辭也 不以難

介我國也 地而後伐鄭 暴彈之 孰爲 周災不志也  
季孫行父禿 至必自此始矣 不可 梁山 是以知其上爲

事也 上雖失之下孰敢有之 薦其美也 是大夫張也  
恥不能據鄭也 汲鄭伯 非圍而曰圍齊有大焉 車軌塵

一事注乎志 奔而又奔之 此皆無公也 邊而屬其二  
三大夫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六

爾雅上

林丞天帝皇王后辟公侯君也 眚大也 厖有也 來懷至也 貢賜也 緝善也 業叙也 惟基謀也 則刑職常也 粵于爰曰也 爰粵于那都絲於也 合對也 綏繼也 湮落也 違遠也 引順薦劉陳也 尸職主也 尸寀也 寀寮官也 績宐事也 犯剋捷功肩堪勝也 孟勉也 餞迪進也 尚右也 篤固也 禕美也 從神宗重也 繫盡也 蒐擽聚也 肅疾也 肅速也 哀多也 虺積元黃瘞逐病也 寡絲憂也 倫敕愉庸勞也 勞來強事謂勤也 悠傷憂思也 禧福也 頊族替戾底止俟待也 喙幾裁殆危也

隸故今也 載謨會詐譎也 哉延言閒也 徽止也 功績

明成也 梗較道直也 豫安也 均弟易也 儀幹也 昌

敵疆應丁當也 迪俶厲作也 苦息也 郡臻仍迺侯乃也

艾歷覲胥相也 神治也 俾拚抨使從也 享孝也 縱

縮亂也 存察也 烈餘也 元良首也 薦摯臻也 揚續

也 卽尼也 安安坐也 猷假已也 就終也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七

爾雅中

齊中也 諺離也 適述也 疾齊莊也 桃頰充也 婁暱

亟也 翦齊也 饋饅稔也 矜苦也 潛深測也 誥誓謹

也 峻農夫也 蓋割裂也 支載也 漠察清也 替滅也

髦選也

凌慄也

慄慄也

猶若也

稱好也

坎銓也

窕隸也

隸力也

獵虐也

師人也

砧鞞也

綯絞也

烝塵也

謀心也

振古也

窕閑也

眈眈也

曷盍也

展適也

服整也

翌明也

振訊也

闕恨也

越揚也

懊忤也

廩廩也

訊言也

覲媿也

辟歷也

繩繩戒

也

悞悞勉也

夢夢詭詭亂也

速速感感惟速鞞也

不

適不蹟也不徹不道也

適不蹟也不徹不道也

毒有雖也

暨不及也

恟慄也

邊條口柔也

戩施面柔也

連謂之籒

所以上扉謂之閣

三達謂之劇旁

五達謂之康

甌瓠謂之瓠

絢謂之救律

謂之分

輿革前謂之鞞

環謂之捐

鑣謂之鑣載轡謂之

轡

款足者謂之鬲

百羽謂之繹

旄謂之龍

不律謂之

筆

以蜃者謂之珧

革中絕謂之辨革中辨謂之鞞

在戊

曰箸維

風與火為慮

味謂之柳

彗星為欃槍

錯革鳥

曰旗

其名謂之鰈

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牧牧外謂之野

野外謂之林林外謂之坳

方邱胡邱

當途梧邱

水出其

左營邱

邱背有邱為負邱

望厓洒而高岸

夷上洒下不

濬

厓內為隩外為隈

畢堂牆

涖為厓窮續汜谷者微

山小而高岑

重甌隙

左右有岸厓

山上有水埒

沈泉

穴出穴出仄出也

漢大出尾下

以衣涉水為厲

繇膝以

下為揭

紉繹也

經義述聞目第二十八

爾雅下

皇清經義

卷三百六

王尚書經義述聞目

庚申補刊

葵蘆菀 菑當 芑白苗秬黑黍 菡蘆 蔚摯竊衣 蕒赤

莧 芑地黄 苾杜榮 蕭菽 葦醜芳 芍芟荜根 樸落

味莖著 藎莖 枕槩梅糾者柳 杭魚毒 楓攝攝 樸

枹者謂櫬采薪采薪即薪 唐棣柎常棣棣 楸樸 榮桐木

蔽者翳 楠梢擢 如木楸曰喬 蜓蛛蜈蚣 蜺縊女

蠶打蝗 鯉鱸鰕鮎鱧 鱖鮓鱖鮓 鮪鮪 鮪鮪 鼃鼃蟾諸

元貝貽貝 跌蚤 鯢木者謂之鯢 鳩天狗 鷄鴟老鳳鴟

雋周燕燕鴛 鶴鶉其雄鶉牝庫 萑老鶉 亢鳥隴其振

唳 鹿牡麋 其迹速 豕子豬 虎竊毛謂之號貓 獮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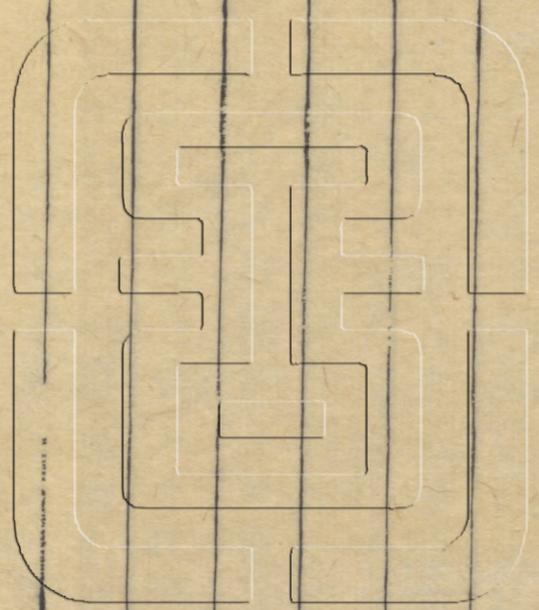
豹 貌白狐其子穀 麇大麇 鼪如小能竊毛而黃 猯媛

善援獲父善顧威夷長脊而泥 麀麀短脰 鼯鼠 鼯鼠

獸曰麀 膝上皆白惟馬 白州驪 牡曰騊 駟白駮黃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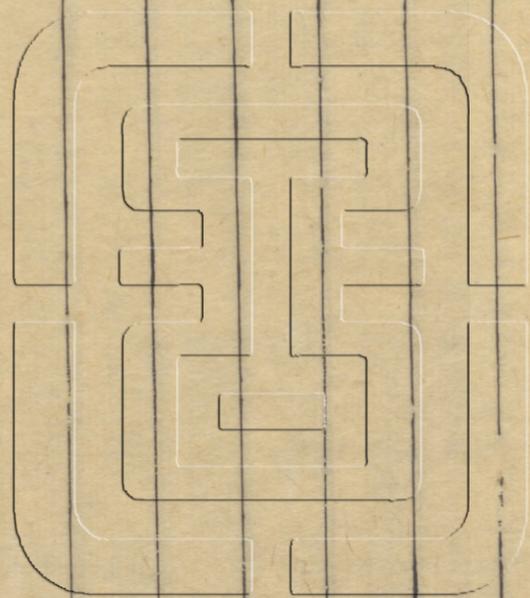
驪 青驪繁鬣駮 一目白矐二目白魚 犛牛

工部都水司郎中臨川李秉綬刊



皇清經解卷一千一百八十目終

嘉應楊懋建舊校 順德馮佐助新校 三庚申補刊



皇清經解卷一千一百八十

學海堂

經義述聞 周易上

高郵王尚書 引之 著

乾師頤坎既濟言勿用

乾初九潛龍勿用。惠氏定字周易述曰：大衍之數，虛一不用，謂

此爻也。引荀爽注：大衍之數五十云。潛龍勿用，故用四十九。正義

引荀曰：卦各有六爻，太八四十八，加乾坤二用，凡有五十。乾初九潛龍勿用，故用四十九也。家大人曰：荀意

謂乾之初爻言勿用，故不在所用之列。案坎之六三亦八純卦

之一爻。其辭曰：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與乾之初爻

言勿用同，何以不在不用之列？荀說殆不可通。引之謹案：荀以

十九之數亦不可通用。九用六，統乾坤六爻言之。昭二十九

左傳：周易有之。在乾之坤曰：見羣龍無首，吉。杜注曰：乾六爻皆

變是也。何得以用九用六與每卦之六爻並數乎？惠氏不能釐正而承用之，非也。引之

謹案用者施行也。說文用可施行也。勿用者無所施行也。文言曰潛之

為言也。隱而未見行而未成。是以君子弗用也。正謂君子不施

行也。孔穎達正義曰。聖人雖有龍德。於此唯宜潛藏。勿可施用。

引張氏曰。以道未可行。故稱勿用以誠之。其說是也。竊嘗由是

而推之。師上六。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言小人處上六

之位。惟當自守。不空有所施行。有所施行。則必至於亂邦也。李據

鼎祚周易集解 故象傳曰。小人勿用。必亂邦也。既濟九三。高宗

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言小人處九三之位。不宜有所施

行。有所施行。則必至於喪亂也。大有九三曰。公用亨于天子。小

人弗克。文義與此正相近也。象傳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害也。正義曰。小人德劣不能勝其位。必致

禍頤六三。十年勿用。无攸利。言拂養正之義。則不能有所施行。

至於十年之久而猶然也。坎六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

勿用。言當重險之地。進退皆危。唯當靜以待之。不可有所施行。

猶洪範言用靜吉。用作凶耳。解者或謂小人勿用。為勿用小人。

師正 十年勿用。為見棄。王入于坎窞。勿用。為不出行。正義皆與乾

初九之勿用。義例參差。蓋未嘗比物醜類以求之也。

夕惕若厲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周易述於惕若。下增夤字。

其說曰。說文夕部引易曰。夕惕若夤。案許慎敘曰。其稱易孟氏。

古文也。是古文易有夤字。虞翻傳其家五世孟氏之學。以乾有

夤敬之義。故其注易以乾為敬。俗本脫夤。今從古增八也。家大

人曰。經文本無夤字。請列五證以明之。文言曰。故乾乾因其時

而惕雖危无咎矣。言惕而不言夤則經文本無夤字。其證一也。

李鼎祚集解。所引鄭荀諸家之說。皆不為夤字作解。則是諸家

本皆無夤字。其證二也。荀爽注文。言俯辭。立其誠曰立。誠謂夕惕若厲。則無夤字明矣。若謂虞

翻以乾有夤敬之義。故注易以乾為敬。敬謂惕。非謂夤也。且翻注文

夕惕若厲之文。故虞翻以乾為敬。敬謂惕。非謂夤也。且翻注文

言曰夕惕若厲。故不驕也。注繫辭傳其辭危曰危。謂乾三夕惕

若厲。故辭危也。則是翻本亦無夤字。其證三也。惠氏所據者說

文也。案說文。夤敬惕也。從夕寅聲。易曰夕惕若夤。此夤字本作

厲。今作夤者。因正文夤字而誤也。說文引易夕惕若厲者。以證夤字。而引之也。如祝字解曰。或曰從兌省。易曰兌為口。為巫。此是

證祝從兌省之義。而所引無祝字。婿字解曰。詩曰女也不爽。士

貳其行。士者夫也。此證婿從士之義。而所引無婿字。庸字解曰。易

曰地。可觀者。莫可觀于木。此證相從木之義。而所引無相字。皆

其例也。又案陸元朗釋文。每列說文。引經異字。此處出若厲二

字。而不言說文。厲作夤。則唐

初說文。本猶作夕惕若厲。說文。惕字解曰。讀若易曰夕惕若

厲。足證夤字之誤。則是許氏所見本亦無夤字。其證四也。淮南

人間篇。漢書王莽傳。風俗通義。並引易曰夕惕若厲。乾元序制

記曰。三聖首乾德。夕惕若厲。班固為第五倫薦謝夷吾表曰。尸

祿負乘。夕惕若厲。張衡思元賦曰。夕惕若厲。以省警兮。則是兩

漢相傳之本。皆無夤字。其證五也。

《》

坤釋文。坤本又作《》。《》今字也。毛居正六經正誤曰。《》字三畫

作六段。象小成坤卦。《》古坤字。陸氏以為今字誤矣。鄭樵六書

之卦也。從土從申。土位在申。是乾坤字正當作坤。其作《者》乃  
是借用川字。考漢孔龢碑。堯廟碑。史晨奏銘。魏孔羨碑。之乾坤  
衡方碑。之剝坤。郝閣頌。之坤兌。字或作此。或作兀。或作川。皆隸  
書川字。是其借川為坤。顯然明白。川為坤之假借。而非坤之本  
字。故說文坤字下無重文。作《者》玉篇坤下亦無《字》。而於川  
部《字》下注曰。注瀆曰川也。古為坤字。然則本是川字。古人借  
以為坤耳。家語執轡篇。此乾《之》美也。王肅注曰。《古坤字》亦  
謂古字假借。如小雅鹿鳴。鄭箋曰。視古《示》字。謂古借為示字也。  
樂記鄭注曰。古以能為三台字。謂古借為三台字也。豈謂告示  
之示。必當作視。三台之台。必當作能邪。廣韻二十二魂坤下列  
《。注曰古交。古文四聲二十四魂坤下列《。始誤以假借之字  
為本字。而集韻類篇竝沿其誤矣。坤得借用川字者。古坤川之  
聲。竝與順相近。說卦傳。乾健也。坤順也。乾與健聲近。坤與順聲  
近。乾象傳。天行健。健即是乾。坤象傳。地勢坤。坤即是順。王弼曰  
順其地勢不勢順。是坤與順聲相近也。大雅雲漢篇。滌滌山川。與焚熏聞。逐  
為韻。說文順訓。馴。馴巡等字。皆從川聲。是川與順聲亦相近  
也。坤順川聲。竝相近。故借川為坤。川字篆文作《。故隸亦作《。  
淺學不知。乃謂其象坤卦之畫。且謂當六段書之。夫坤以外尚  
有七正卦。卦皆有畫。豈嘗象之以為震巽離坎等字乎。甚矣其  
鑿也。盧氏紹弓周易音義考證。謂《六畫中不連。連者是川字。  
始為曲說所惑。

後得主 主人有言 遇主于巷 遇其配主 遇其

皇清經解 卷五百九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夷主

坤彖辭。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周易迷曰。震為主。序卦曰。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是震為主也。剝窮上反下為復。復初體震。故後得主。引之謹案。長子主器。但可謂之器主耳。豈得便謂之主。坤之六爻。皆可變而為陽。何獨舉初爻之變言之乎。惠說非也。細繹經文。上言有攸往。下言得主。蓋謂往之他國。得其所主之家也。大戴禮。曾子制言上篇。曾子門弟子或將之。晉曰。吾無知焉。曾子曰。何必然。往矣。有知夷謂之友。無知焉謂之主。盧注曰。且客之而已。昭三年左傳。豐氏故主韓氏。杜注曰。豐氏至晉。舊以韓氏為主人。定六年傳。晉吾主范氏。今子主趙氏。孟子萬章篇。孔子於衛主顏雝由。微服而過宋。主司城貞子。又

曰。吾聞觀近臣以其所為主。觀遠臣以其所主。趙注曰。遠臣自遠而至。當主於在朝之臣賢者。蓋既有所往。則有所主之家。明夷初九曰。有攸往。主人有言是也。君子之有攸往也。必有所主。得其所主。則安。坤之變而之他。亦必以陽為主。得其所主。則順。故坤之彖曰。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也。先迷者。始猶未得所主也。後得主者。其後乃得之也。先後猶言始終。凡經言先號。晁皆是也。正義謂先為在物。晁而後笑。先張之。孤後說之。之先後為在物之後失之。既得所主。則朝夕依之。故文言又曰。後得主而有常也。又案。睽九二。遇主于巷。亦謂所主之人也。所主之人。謂六五也。二將往。歸於五。五已來交於二。故不期而

相遇於里巷。若晏子至中牟。觀越石父於塗。側載而與之俱歸。以為上客也。見晏子春秋雜篇。豐初九。遇其配主。九四。遇其夷主。亦謂

四為初所主。初為四所主。配也。夷也。匹敵之稱也。以陽適陽。故稱配主。夷主也。主之取象。專謂遠適異國所棲止之家。故坤與明夷。皆承有攸往言之。而其他可以類推。不然則相識之人多矣。經何不言得友遇友。而曰得主遇主乎。

利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利西南。不利東北。

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其說有二。一曰以否泰之內卦言得喪也。

荀爽曰。陰起於午。至申三陰得坤一體。故曰西南得朋。陽起於

子。至寅三陽喪坤一體。故東北喪朋。曰此李鼎祚周易集解謂否泰之內卦

也。引之謹案。易十二月卦。無以方位言之者。惟八純卦有之。說

卦傳曰。坤西南之卦也。是坤位本在西南。何待內坤外乾之否

而後西南得朋乎。由否之三陰而為四陰之觀於西方。五陰之

剝於戌方。六陰之坤於亥方。陰之得朋。勿更盛。何以不言西北得

朋乎。由泰之三陽而為四陽之大壯於卯方。五陽之喪於辰方。

六陽之乾於巳方。陰之喪朋更甚。何以不言東南喪朋乎。卦之

六爻皆陰。何得但以三陰之消長言之乎。則荀說非也。一曰以

坤兌巽離為得朋。艮震乾坎為喪朋也。崔憬曰。西方坤兌南方

巽離。二方皆陰。與坤同類。故曰西南得朋。東方艮震。北方乾坎。

二方皆陽。與坤非類。故曰東北喪朋。見集解案巽在東南。不得但

謂之南。乾在西北。不得但謂之北。經言西南得朋。何得雜以東

南之巽。言東北喪朋。何得雜以西北之乾乎。則崔說亦非也。今

案蹇象辭。利西南。不利東北。傳曰。利西南。往得中也。不利東北。

其道窮也。荀爽曰。西南謂坤。升二往居坤五。故得中。東北艮也。

艮在坎下見險而止故其道窮也見集是西南謂坤東北謂艮

此亦當與之同易通卦驗曰艮東北也主立春艮氣不至應在

其衝坤西南也主立秋坤氣不至應在其衝艮之衝即坤坤之

衝即艮也坤處西南而主立秋立秋陽消陰長又卦之六爻皆

陰故曰得朋艮處東北而主立春立春陽長陰消又卦之三上

兩爻陰變為陽故曰得朋不取正東之震正北之坎者正東正

北不與坤維相對也西南東北坤艮所居蹇卦已有義例說經

者不此之據而奚據哉唐史徵周易口訣義曰西南得朋者西

南坤位是陰也東北喪朋者東北艮位為陽也則得經意矣一

曰西南未方東北丑方也漢書律厯志曰林鍾未之衝丑為地

正紐於陽東北丑位易曰東北喪朋乃終有慶答應之道也魏

博上秦靜議曰坤為土土為西南盛德在末易曰坤利西南得

朋東北喪朋丑者土之終終而復始乃終有慶通典禮案丑方

亦艮位也說卦曰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

正義曰東北在寅丑之間丑為前歲之末寅為後歲之初則是

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是也又案虞翻曰月三日變而成

震出庚至月八日成兌見下參同契所謂三日出為爽震庚受

庚西丁南故西南得朋謂二陽為朋故兌君子以朋友講習二

十九日消乙入坤滅藏於癸參同契所謂坤乙三十日東北喪

乙東癸北故東北喪朋見集案如虞說二陽為朋則一陽猶不

得為朋月之出丁成兌已得一陽可謂朋矣若出庚成震甫得

一陽未可謂之朋也經文但云南得朋可矣何得云西乎消乙

皇清經解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入坤可謂愬朋矣。若納氣於癸，則與日同躔，為陽精復生之本，不得仍謂之愬。經文但云東愬朋可矣，何得云北乎。十六日之

且明初退於辛方。參同契所謂七八道已訖，屈折低 二十三日

之且半消於丙方。參同契所謂良直於 皆愬朋之象。西南亦有

愬朋之時，何以獨云得朋乎。望夕夜半，月盈於甲方，納其氣於

壬方。參同契所謂十五乾體就盛滿甲 三陽並箸，乃得朋之最

盛者。東北亦有得朋之時，何以獨云愬朋乎。坎為月而坤則否

卦為坤卦，何為取象於月乎。出庚方則為震，出丁方則為兌，於

坤何涉乎。彖傳曰：西南得朋，乃與類行。謂眾陰為朋也。今乃云

二陽為朋，不與彖傳相戾乎。虞說殆不可通。虞氏又說蹇利而

南不利，東北曰坤西南卦，五在坤中，坎為月，月生西南，故利西

南往，得中謂西南得朋也。艮東北之卦，月消於艮，愬乙滅癸，故

不利東北，其道窮也。則東北愬朋矣。案上弦與下弦相對，望與

晦相對，論上弦生魄，始於庚方丁方，下弦死魄，始於辛方丙方，

則西南有利，有不利，論望夕光盈於甲方，納氣於壬方，晦夕光

淪於乙方，納氣於癸方，則東北亦有利，有不利，何得於生魄，但

言其始於死魄，但言其終，而云利西南不利東北乎。且坤西南

卦，謂坤之方位也，而云月生西南，故利西南，則又以月所在之

庚方丁方言之，而非卦位矣。艮東北之卦，謂艮之方位也，而云

愬乙滅癸，故不利東北，則又以月所在之乙方癸方言之，而非

卦位矣。意義混淆，莫此為甚。且月消於艮，乃下弦於丙方之時，

其位南而非北，月消於丙方，則是南亦不利，與所謂不利東北

者相抵牾矣。月體納甲。見於魏伯陽參同契。乃丹家傳會之說。原非易之本義。而虞氏乃用之以注經。固定其說之多謬也。

女子貞不字

屯六二。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虞翻訓字為妊娠。後人多不用其說。引之謹案。說文曰。字。乳也。廣雅曰。字。乳生也。墨子節用篇。十年若純。三年而字。子生可以二三年矣。大元事次四。男女事不代之字。范望注曰。男而女事。猶為不代。況於字育。故不代也。中山經。苦山有木。名曰黃棘。其實如蘭。食之不字。郭璞注曰。字。生也。易曰。女子貞不字。然則不生。謂之不字。必不孕而後不生。故不字亦兼不孕言之。女子貞不字者。女子貞為一句。六二居中得正。故曰女子貞。家人象辭曰。利女貞是也。不字為一句。猶

言婦三歲不孕也不字者。屯遭之象。非以不字為貞也。當以虞郭二家之訓為是。而京房易傳。女子貞不字。陸績注曰。字。愛也。易正義亦曰。女子守正。不受初九之愛。揆之文義。頗為不安。宋耿南仲周易新講義。乃解之以曲禮。女子許嫁。笄而字。曰貞不字者。未許嫁也。案曲禮。男子二十。冠而字。女子許嫁。笄而字。則字為名字之字。士昏禮記。女子許嫁。笄而醴之。稱字是也。許嫁而後字。字非許嫁明矣。雜記。女雖未許嫁。年二十而笄。禮之。婦人執其禮。女子之笄。猶男子之冠。男子之冠有字辭。則女子亦當然。未許嫁者。年二十而亦笄而字之。則不得以不字為未許嫁也。內則曰。女子十有五年而笄。縱使十五之年。尚未笄而字之。再五年而當二十之年。亦無不笄而字者矣。豈得遲至十年

之久乎。徧考經傳及唐以前書無以字為許嫁者。而自南宋至今相承謂許嫁為許字甚矣。其謬也。然其說之所以多誤者。蓋有二焉。一曰女子未嫁之稱。可言受愛。可言許嫁。不可言孕妊也。案內則曰。道路男子由右。女子由左。大戴禮本命篇。男子謂之丈夫。女子謂之婦人。是婦人亦稱女子也。一曰上言昏媾。故以為受愛。又以為許嫁也。案一爻數象類相近而事則殊。賁六四曰。匪寇昏媾。而其上曰白馬翰如。睽上九曰。匪寇昏媾。而其下曰。往遇雨則吉。不必皆為一事也。自解者承上昏媾言之。而其義始不可通矣。又案虞翻曰。字妊娠也。三失位變復體離。離為女子為大腹。故稱字。今失位為坤。離象不見。故女子貞不字。坤數十。三動反正。離女大腹。故十年反常乃字。案一至四互坤。坤為母為腹。故有妊娠之象。二乘剛則難。故不字。應五則順。故反常乃字。九家易曰。陰出于坤。今還為坤。故曰反常也。李鼎祚解之曰。謂二從初即逆。應五順也。去逆就順。陰陽道正。乃能長養。故曰十年乃字是也。何必三變成離而後稱字乎。

童蒙求我

蒙釋文。童蒙求我。一本作來求我。惠氏周易古義引呂氏春秋勸學篇注。易曰。匪我求童蒙。童蒙來求我。以證經文本有來字。家大人曰。王弼注曰。童蒙之來求我。欲決所惑也。又蔡邕處士圈叔則碑。童蒙來求。彪之用文。是漢魏時經文皆有來字。唐釋慧苑華嚴經音義卷下。引易亦作童蒙來求我。與釋文所載一本同。

苞蒙

九二苞蒙鄭注曰苞當作彪彪文也家大人曰呂祖謙周易音訓引晁說之曰京房鄭陸績一行皆作彪文也鄭說蓋本於京房藝文類聚引漢胡廣徵士法高卿碑曰彪童蒙作世師蔡邕處士圈叔則碑曰童蒙來求彪之用文張華勵志詩彪之以文又司徒袁公夫人馬氏靈表曰俾我小子蒙昧以彪皆用蒙卦之辭

光

引之謹案易言光者有二義有訓為光輝者觀六四觀國之光未濟六五君子之光履象傳光明也大畜象傳輝光日新是也有當訓為廣大者光之為言猶廣也大雅皇矣毛傳及左傳昭

並日光大也周頌敬之傳及周語注並日光廣也堯典光被四表漢成陽靈臺碑光作廣荀子禮論積厚者流澤廣大戴禮禮

三本篇廣作光需象辭有孚光亨光亨猶大亨也坤象傳含宏光大象

傳知光大也泰象傳以光大也咸象傳未光大也渙象傳光大

也光大猶廣大也大戴禮曾子疾病篇高明廣大漢書董仲舒傳作高明光大謙象傳謙尊

而光言謙德撝節而廣大也說見後謙尊而光下夬象傳其危乃光也言

唯其危厲是以廣大也坤象傳地道光也言地道廣大也頤象

傳上施光也言上之所施廣大也坤文言含萬物而化光言其

化廣大也屯象傳施未光也義與未噬嗑震兌象傳未光也晉

象傳道未光也夬象傳申未光也坎象傳中未大也萃象傳志未光也

皆言未廣大也諸家易說唯于寶澗得其指故注其危乃光曰

德大即以心小功高而意下故曰其危乃光也注知光大曰位

彌高德彌廣也注含萬物而化光曰光大也由于氏之說可以

類推矣。若荀爽注其危乃兌曰危去上六陽乃兌明。注道未兌曰動入冥逸故道未兌。已失詁訓之本意。至虞翻注兌亨謂離日為兌。注上施兌謂上已反三成離。故上施兌也。注兌未兌謂二四已變而體屯。上主未為離。故未兌也。注渙兌大謂三已變成離。故曰兌大也。其失也鑿矣。孔穎達正義說有孚兌亨。含宏兌大。謙尊而兌。其危乃兌也。上施兌也。亦誤以兌為顯明之義。故具論之。

即命

訟九四不克訟。復即命。渝安貞吉。虞注曰失位。故不克訟。渝變也。不克訟。故復位。變而成巽。巽為命令。故復即命。渝。王注曰。反從本理。變前之命。正義曰。反從本理者。釋復即之義。復反也。即從也。本理謂原本不與初訟之理。變前之命。

者解命渝也。渝變也。前命謂往前共初相訟之命。

引之謹案。王讀復即為句。文義未安。

虞以復即命。渝為句。而謂變乾成巽。以復其位。九四變則上體成巽。亦以

迂回失之。三五互而成巽。何待變乾而後成巽乎。九四巽之中

畫巽者。順也。施命者也。復猶歸也。九二不克訟歸而逋。即就也。歸而順以

及物。就初六而命之。故曰復即命。以剛就柔。以順化險。則在下

者亦變而不訟矣。故曰渝。渝者初爻受命而變其志也。否九四

有命无咎。王注曰。夫處否而不可以有命者。以所應者小人也。

有命於小人。則消君子之道者也。今初志在君。處乎窮下。故可

以有命。正義曰。初六志在於君。守正不進。處於窮下。今九四有

命命之。故无咎。亦謂九四命初六也。與此即命正同義。凡易言王三錫

命大君有命自邑告命。有字改命。皆謂命令也。或謂命為正理失之。王注反從本理。是釋復即二字。非釋命字也。金滕

曰今我即命于元龜謂就元龜而命之也洪範所謂乃命卜筮也某氏傳謂就受三王之命雜諾曰今王即命曰記功宗謂就雜邑而命之也可為失之 四爻即命於初爻之證

師出以律

周易述曰律者同律也周禮大師執同律以聽軍聲而詔吉凶史記律書曰王者制事立法壹稟于六律六律為萬事根本其於兵械尤重是師出以律之事也引之謹案此史記索隱正義之說也索隱曰易稱師出以律是於兵械尤重也見律書正義曰古者師出以律凡軍出皆吹律聽聲見自序蓋唐人說易有以律為六律者案爾雅曰律常也法也九家易曰坎為法律見集王解注曰律以齊眾蓋律者軍之常法若進退有度左右有局之類是也象傳曰失律凶也正謂不循常法以致敗凶豈失六律之謂乎宣十二年左傳引易師出以律否臧凶而釋之曰有律以如己也故曰律否臧且律竭也盈而以竭天且不整所以凶也亦未嘗以為六律索隱正義之說殆不可通惠氏襲用之非也

師或輿尸

師六三師或輿尸凶虞注曰同人離為戈兵為折首故輿尸凶矣集解誤作虞氏說張氏臬開訂為虞翻說引之謹案此謂師與同人旁通也案同人上乾下離師則上坤下坎剛柔相反不得取象於同人也如相反者而亦可取象則乾之初九亦可取象於坤而曰履霜坤之初六亦可取象於乾而曰潛龍矣而可乎夫聖人設卦觀象象本即卦而具所謂視而可識察而可見也今乃舍本卦而取

於旁通剛爻而從柔義消卦而以息解不適以滋天下之惑乎  
虞仲翔以旁通說易動輒支離所謂大道以多岐亾羊者也虞  
說不可枚舉略舉一爻以例其餘有識者必能推類以盡之

田有禽利執言

師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荀爽曰田獵也謂二帥師禽五五  
利度二之命執行其言故无咎也虞翻曰田為二陽稱禽震為  
言五失位變之正艮為執案此說非是五若變而互艮則為少  
男何以弟子與尺不謂五而謂二  
故利執言无咎並見集解王弼曰陰不先唱柔不犯物犯而後應往  
必得直故田有禽也物先犯己故可以執言而无咎也正義曰  
猶如田中有禽而來犯苗若往獵之則无咎過也又曰己不直  
則有咎今得直故可以執此言往問之而无咎也引之謹案荀

解田字是也解禽字非也禽者獸也非擒之謂虞解禽字是也解田字非

也田者獵也與見龍在田之田異王注則愈失其義矣田有禽者田獵而獲獸

也蓋師眾也大田之禮所以簡眾故師之六五取象於田焉經

凡言田无禽正義曰田獵而无所獲田獲三狐王注曰田而獲三狐正義曰田獵而獲窟中之狐

田獲三品據王注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則謂田獵也皆以田獵言之此田有

禽不應獨異田无禽為獵而无所獲則田有禽為獵而有所獲

矣六五所以田有禽者案與本爻相對之爻為陰爻則占失禽

无禽為陽爻則占有禽地之九五下當六二而曰失前禽恆之

九四下當初六井之初六上當六四而曰无禽皆遇陰爻也師

之六五下當九二而曰有禽則遇陽爻也陰體虛故遇之者无

所得陽體實故有所得也凡卦一爻之中兼取數象者不必同

為一事。田有禽。自謂田獵。利執言。自謂秉命。從荀說長子帥師弟

子輿尸。自謂行軍。三者各為一事。而王以為物先犯己。故可以

執言。則以田有禽與執言誤合為一。荀以為二帥師禽五。則又

與帥師誤合為一矣。

復自道

小畜初九復自道。何其咎。吉。王注曰。處乾之始。以升巽初。以陽

升陰。復自其道。正義曰。反復於上。自用己道。引之謹案。外卦為

巽。巽為入。見說卦為伏。見雜卦初九應巽之初。入而伏藏。畜之象

也。入伏則前無所往。惟有來復而已。故稱復。道如履道坦坦之

道。道者。路也。初九震爻。陳風宛邱篇正義引鄭注。離九三曰。艮

九二坎爻也。由是推之。則初九為震爻。震為大塗。見說卦故稱道。道者。所以行也。九

三與說輶。九二牽復。皆有不行之象。則初九亦出無所往。自塗

而復。故曰復自道也。易凡言出自穴。告自邑。納約自牖。有隕自

天。下一字皆實指其地。復自道亦然也。王注失之。

輿說輶 大車以載

九三。大畜九二。並曰輿說輶。虞翻輿作車。輶作腹。注小畜九三

曰。豫坤為車。為腹。小畜輿與豫有通至三成乾。坤象不見。故車說腹。馬君

及俗儒皆以乾為車。非也。注大畜九二曰。萃坤為車。為腹。大畜與萃

通坤消乾成。故車說腹。腹或作輶也。引之謹案。坤消乾成。至三

乃成。何以大畜九二。便云輿說輶。且坤已消矣。則不應更有輿

象。何以尚云輿說輶。况腹為輶之借字。輶車下縛也。何得以坤

為腹解之。車上之物多矣。今不言其物。而但云車說腹。則不知

以何物爲腹。虞說非也。今案大有離上乾下。其九二曰。大車以載。蓋陽爻稱大車。動象乾。乾之爲車明甚。馬君及俗儒之言是也。乃虞氏解大有之大車以載。又謂比坤爲大車。大有與比旁通如其說。則大車之象。經當於比之六二言之。方合坤爲大車之義。何乃不繫於比之坤。而繫於大有之乾乎。卦爲火天而義則水地。無是理也。

王弼注小畜九三輿說輶曰。上爲畜盛不可牽征。以斯而進。故必說輶也。注大畜九二輿說輶曰。五處畜盛不可犯也。遇斯而進。故輿說輶也。案輶以縛軸而輿乃行。說輶則不行矣。僖十五年左傳。晉獻公筮嫁伯姬於秦。遇歸妹之睽。史蘇占之曰。震之離。亦離之震。爲雷爲火。爲羸敗姬。車說其輶。火焚其旗。杜注曰。輶車下縛也。震爲車。上六爻在震則無應。謂歸妹上六故車說輶。正義曰。三亦陰爻。謂歸妹六三是無應也。由是推之。小畜九三陽爻。上九亦陽爻。是無應也。無應則行將安往。故惟說其輿之輶而不行。非爲其畜盛不可牽征也。大畜九二可與六五相應矣。而外卦爲艮。六五艮之中爻。艮以止之。故亦說輶而不行。彖傳所謂止健也。非爲其畜盛不可犯也。

履虎尾

虎視眈眈

大人虎變

風從虎

引之謹案。虞翻注易。謂坤爲虎。一注於履之彖辭。二注於頤之六四。三注於革之九五。或取於旁通。或取於互體。或取於旁通之互體。固自以爲長於舊說矣。虞注履彖辭曰。俗儒皆以兌爲虎。非也。及以經文考之。則不當如仲翔所說。履彖辭。履虎尾不啞人亨。謂兌履乾。

三履四也故彖傳曰履柔履剛也說而應乎乾是以履虎尾不  
咥人亨而虞曰謙坤為虎履與謙旁通艮為尾震足蹈艮謙三

互故履虎尾如其說則是止而應乎坤非說而應乎乾矣其可  
通乎頤六四虎視眈眈蓋六四居艮之初艮為虎故云虎視九

家易曰艮為虎是也艮為山故又為虎說卦艮為黔喙之屬正

乾鑿度觀表出準虎鄭注曰艮為禽喙之屬而當兌之上兌為  
口虎唇又象馬謂觀三五互艮艮為虎也惠氏周易述謂艮無  
虎象九家易艮為虎虎而虞以二四互坤乃曰坤為虎案外卦  
當為膚字之誤失之

之艮本有虎象何待取象於互體乎革九五大入虎變蓋九五  
處兌之中兌為虎故曰虎變宋衷曰兌為白虎見集是也而虞

曰蒙坤為虎革與蒙旁通案外卦之兌本有虎象何待取於旁

通之互體乎然猶可曰卦象則然也至乾之文言曰水流濕火

就燥雲從龍風從虎特以物之各從其類喻萬物之歸聖人耳

正義曰廣陳眾物相感應以非論卦象也而虞曰乾為龍雲生

天故從龍也坤為虎風生地故從虎也以泛論物情之文而求

其卦以實之己失古人立言之指且文言所論者乾之九五也

何得取象於坤乎以龍虎為乾坤則上文之燥濕又將取象於

何卦乎荀爽曰陽動之坤而為坎坤純陰故曰濕也陰動之乾

陰而陽動之坤乾陽而陰動仲翔既誤解文言又用之以說象

辭又辭斯所謂重紕馳繆者矣又案申未為虎見於魏志管輅

傳蓋當時術士有此說故仲翔竊取之而云坤為虎以申未之

閒坤所位也然非易之本義輅傳注引輅別傳曰蛇者協辰巳

之位而易無巽為蛇之文又曰雞者兌之畜而易不言兌為雞

皇清經解 卷三百一 王尚書經義迷聞 庚申補刊

又曰坎為棺槨。兌為喪車。而易皆無之。術士所言。與易殊指。未可以說經也。

幽人

履九二履道坦坦。幽人貞吉。虞翻注曰。訟時二在坎獄中。虞謂履自訟來。又注噬嗑。

故稱幽人之正得位。震出兌說。幽人喜笑。故貞

吉也。周易述曰。幽人幽繫之人。尸子曰。文王幽於羑里。太平御覽人事

部一百二荀子曰。公侯失禮則幽。王霸篇俗謂高士為幽人。非也。

家大人曰。惠從虞說是也。象傳言中不自亂。則幽人非謂隱士

明矣。歸妹象傳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義亦與此同。易林剝

卦曰。執囚束縛。拘制於吏。幽人有喜。是漢時說易者。以幽人為

幽囚之人也。引之謹案。虞謂訟時二在坎獄中。非也。訟象已不

見何得仍以訟言之。今案中孚。上巽下兌。其象傳曰。君子以議

獄緩外。則兌有議獄之象。兌為口舌。故議獄。謂拘囚之而議其

罪也。隨卦。下震上兌。其上六兌之三爻也。曰拘係之。乃從維之。

則兌之三爻有拘係之象。九二居兌之中。而為六三所拘係。有

幽於獄中待議之象。故曰幽人。歸妹之卦亦下兌。故九二曰利

幽人之貞。幽人者兌象。非坎象也。睽卦上離下兌。京氏易傳說。睽曰。文明上照幽暗分矣。陸

績注曰。兌處下為積陰暗之象也。

包荒

泰九二包荒。釋文荒本亦作允。鄭注禮曰。穢也。說文。水廣也。又

大也。鄭讀為康。曰虛也。集解載虞翻注與說文同。翟子元注與

鄭同。引之謹案。大元大次五。包荒以中。克測曰。包荒以中。督九

夷也。范望注曰：五君位也。包有四荒，故曰包荒。周禮有荒服，朝見無常數也。子雲大元，倣易而作竊意。泰九二包荒，前漢經師必有訓為包四荒者。故大元用之。蓋泰內卦為乾，乾九二有君德。文言曰：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九二居內卦之中，以外包六五。六五居外卦之中，以內應九二。則中國有聖人，而荒服來享之象矣。故曰包荒。正大元所謂包荒以中，下文所謂得尚于中行也。揆其文義，較許鄭諸家之說為允。

得尚于中行 行有尚 往有尚

引之謹案。爾雅：右助，勳也。亮介尚右也。郭注曰：紹介勸尚，皆相

右助。廣韻：尚，佐也。佐亦助也。大雅抑篇：肆皇天弗尚，謂皇天不右助之也。

說見大雅泰九二得尚于中行，尚者右也，助也。中行，謂六五二應于

五五來助二，是得其助于六五，故曰得尚于中行也。坎象辭行

有尚，謂二往應五，五往應二，以陽適陽。二五皆九同類相助，是往而

有助，故曰行有尚也。往而有助，乃克有成。故傳曰：行有尚，往有

功也。豐初九節九五，皆言往有尚，謂豐初應四，節五應二，以陽

適陽。豐初四皆九，節二五皆九同類相助，是往而有助也。故皆曰往有尚，而

王弼解泰之得尚，則以尚為配，尚之為配，古訓無徵。顏師古注：漢書張耳

傳：尚，魯元公主以尚為配，引此經王注為證。案史記張耳傳：索隱引韋昭曰：尚，奉也。不敢言取，崔浩云：奉事公主。此說是也。公

主尊，故以奉事為詞。王吉傳云：漢家列侯尚公主，諸侯則國人承翁主，承亦奉也。不得以尚為配，故索隱以顏注為非。孔穎達解坎之行有尚，則以為事可

尊尚，解豐與節之往有尚，則以為往有嘉尚。同一尚字，而前後

異訓，殆失之矣。又案虞翻解得尚以尚為上，謂二得上居五，如

異訓，殆失之矣。又案虞翻解得尚以尚為上，謂二得上居五，如

虞說則是變為既濟矣。經文無此意也。其解節之往有尚。謂二失正。變往應五。故往有尚也。案九五往應九二。以陽助陽。則謂之往有尚。豐之初九應九四。而云往有尚。是也。何必變而後有尚乎。其說亦失之。

勿恤其孚于會有福

何楷周易訂詁曰：泰之九二六四坎象半見。坎為加憂。以其半見。故勿恤也。坎中實為孚。泰九三。即坎中畫。故稱孚。陽實者會人。陰虛者會於人。二三四互兌為口。會象。其孚于會者。言二往孚四也。引之謹案。易言勿恤者。皆以勿恤為句。此亦當然。易又言孚于嘉。孚于剝。有孚于小人。有孚于飲酒。文義並與其孚于會同。何氏句讀。洵長於舊讀矣。但以勿恤為坎象半見。孚于會

為二往孚四。則非也。坎象已半見。則憂將至矣。何以云勿恤。今

案二四互兌。兌為說。二五互震。震為笑。皆無憂象。九三處兌之

中。為震之主。故勿恤也。三與上為正應。乾鑿度曰：上為宗廟。京

氏易傳說泰卦曰：三公立九三為世。上六宗廟為應。九三應上

六。有享于宗廟之象。三五互震。震為稼。又為長子。主祭有奉黍

稷以祭之象。上六兌交。檀弓正義引鄭注賁卦曰：六四巽交也。考工記瓶大疏引鄭注損卦曰：六五離

交也。由是推之。則上六為兌交。兌為口。有鬼神來會之象。故以會言之。春官大

宗伯曰：以饋會享先王。中庸曰：脩其祖廟。薦其時會。鄭注曰：時

會四時祭也。鬼神來饗。亦謂之會。特牲少牢。皆有佐會。佐神會

也。九三以乾元體信。文音君子體仁釋文云：京房荀爽董遇本作體信。故稱孚焉。莊十

年左傳曰：小信未孚。神弗福也。小雅楚茨篇曰：以為酒食。以享

以祀以介景福。故曰其孚于食有福。萃六二升九二皆曰孚乃利用禴。義亦同也。

大人否

否六二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荀爽注曰：小人二也，大人謂五。坤乾分體，天地否隔，故曰大人否也。二五相應，否義得通，故曰否亨矣。象傳：大人否亨，不亂羣也。虞翻注曰：否不也，物三稱羣，謂坤三陰亂弑君，大人不從，故不亂羣也。引之謹案：虞解亂羣非也。其訓否為不，則得經意。蓋六二包承於五，小人之道也。九五之大人，若與二相包承，則以君子而入小人之羣，是亂羣也。故必不與包承，而其道乃亨。故曰大人否亨，不亂羣也。遯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象傳曰：君子好遯，小人否也。謂小人不能好遯也。然則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亦謂大人不與包承也。解者以卦名是，遂以否隔解之。夫大人既否隔矣，尚安得亨乎？九五休否，大人吉。上九傾否，先否後喜。是否必休而後吉，必傾而後喜。若但言否則閉塞不通，何亨之有？荀謂二五相應，否義得通，則不得其解，而為之辭也。王弼注曰：小人路通，內柔外剛，大人否之，其道乃亨。正義曰：大人能否閉小人之吉，其道乃亨，亦失之。

遲有悔

曰動悔有悔

豫六三：盱豫悔，遲有悔。引之謹案：此與他卦言有悔者不同。他卦有悔，對无悔言之也。此有字，則當讀為又。古字有與又通。言盱豫既悔，遲又悔也。正義曰：居豫之時，若遲停不求於豫，亦有

悔也則是讀為有無之存失之矣象傳曰盱豫有悔位不當也此釋盱豫悔三字而加有字以足之猶蒙之上九利禦寇而象傳曰利用禦寇也非釋遲有悔之義正義謂不言遲者略其文亦失之又案困上六困于葛藟于臲臲曰動悔有悔征吉王注曰曰者思謀之辭也言將何以通至困乎曰動悔令生有悔以征則濟矣故曰動悔有悔征吉也正義曰為之謀曰必須發動其可悔之事令其有悔可知然後處困求通可以行而獲吉案曰之言事語助也見釋詞有亦當讀又上六處困之極動輒得咎故已悔又悔當以曰動二字連讀悔有悔三字連讀王說非

朋益簪

九四朋益簪王注曰益合也簪疾也釋文簪徐側林反鄭云速也王肅又祖感反京作摺蜀才本依京義從鄭引之謹案作摺者正字作簪者借字也玉篇摺側林切急疾也廣韻摺速也集韻摺疾也通作簪是也摺之言速也爾雅曰速速也釋文速子感反子感與祖感同是摺即速也又通作摺墨子明鬼篇鬼神之誅若是之摺速也摺與摺通速即速字摺亦速也震為躁卦又為決躁決躁謂急疾也說見本條故有急疾之象而侯果乃云朋從大合若以簪參之固拈也見集解參下蓋脫冠字如其說則經當云朋益若簪冠其義始明豈得徑省其文而云朋益簪乎蓋侯氏不知簪為摺之假借故臆說橫生而卒不可通矣王應麟曰朋益簪簪疾也至侯果始有冠簪之訓晁景迂云古者禮冠未有簪名

蠱

蠱正義引梁褚仲都講疏曰蠱者惑也物既惑亂當須有事也

故序卦云蠱者事也謂物蠱必有事非謂訓蠱為事集解引伏

曼容注亦曰蠱惑亂也萬事從惑而起故以蠱為事也曼容亦梁人

引之謹案訓詁之體一字兼有數義蠱為疑惑爾雅曰蠱疑也

昭元年左傳曰女惑男謂之蠱此一義也蠱又為事釋文曰蠱

一音故蠱之言故也周官占人以八卦占筮之八故鄭注曰八

故謂八事襄二十六年左傳問晉故焉昭三十年公羊傳習乎

邾婁之故杜預何休注並曰故事也蠱訓為事故大元有事首

以象蠱卦此又一義也二義各不相因褚氏伏氏不解訓蠱為

事之意乃謂事生於惑且曰非謂訓蠱為事是不達訓詁之體

也且如其說則榦父之蠱榦母之蠱亦將以為榦親之惑亂其

可乎正義集解及史徵口訣義皆沿其誤蓋古訓之湮久矣尚

書大傳曰乃命五史以書五帝之蠱事蠱事猶故事也說者不

得其解乃曰時既漸澆物情惑亂故事業因之而起失之遠矣

見周易集解

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先庚三日後庚三日

蠱先甲三日後甲三日鄭注曰甲者造作新令之日甲前三日

取改過自新故用辛也甲後三日取丁甯之義故用丁也見正義

王注曰甲者創制之令也創制不可責之以舊故先之二日後

之三日使令洽而後乃誅也又巽九五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王注曰申命令謂之庚夫以正齊物不可卒也民迷固久直不

可肆也故先申三日令著之後復申三日然後誅而无怨咎矣

皇清經解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甲庚皆申命之謂也。引之謹案。甲庚乃十日之名。非命令之名。徧考書傳。無以甲庚為命令者。經若果言命令。則當言先令三日。後令三日。文義始明。何為不言命令。而但稱甲與庚乎。王說誠未安矣。鄭以甲為造作新令之日。差為近之。然創作新令。不聞當擇日。且甲日始造新令。前此三日。天下猶未知有令也。何由化之。而改過自新乎。今案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先庚三日。後庚三日。皆行事之吉日也。蠱為有事之卦。巽為申命行事之卦。而事必諏日以行。故蠱用先後甲之辛與丁。巽用先後庚之丁與癸也。古人行事之日。多有辛與丁。癸者。郊特牲曰。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春秋宣八年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昭二十五年秋七月。上辛大雩。季辛又雩。夏小正曰。二月丁亥。萬用入學。召誥曰。丁巳用牲于郊。少牢饋食禮曰。日用丁巳。春秋隱三年冬十有二月。癸未葬宋穆公。桓十七年秋八月癸巳。葬蔡桓侯。莊二十二年春王正月癸丑。葬我小君文姜。古者葬必卜日。是辛也。丁也。癸也。皆行事之吉日也。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正謂用丁癸則吉耳。先甲後甲。必繫之蠱。先庚後庚。必繫之巽者。蠱之互體有震。三至五互成震。震主甲乙。故言行事之日。而以近於甲者言之。巽之互體有兌。二至四互成兌。兌主庚辛。故言行事之日。而以近於庚者言之也。蠱之互體亦有兌。二至四互成兌。而不言先庚後庚者。蠱之義。終則有始。甲者。日之始也。癸者。日之終也。若用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則由庚下推而至癸。上推至下。而不至甲。非終則有始之義矣。故不言先庚三日。後庚三日也。巽之互體又有離。

三五互成離。離主丙丁。而不言先丙後丙者。巽之九五。无初有終。甲者。日之初也。癸者。日之終也。若用先丙三日。後丙三日。則上推由乙而甲而癸。乙癸之間。已有甲。非无初之義矣。下推至己而不至癸。非有終之義矣。故不言先丙三日。後丙三日也。巽之二三四爻互成兌。兌主庚辛。而先庚後庚。不言於二三四。而言於九五者。蠱之六五變為九五。則成巽。不變則用先甲後甲。變則用先庚後庚。故於九五言之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先庚三日。後庚三日。皆行事之吉日。故卦之行事者。取焉。漢書武帝紀。詔曰。望見泰一。脩天文禮。辛卯夜。若景光十有二明。易曰。先甲三日。後甲三日。朕甚念年歲未咸登。飭躬齋戒。丁酉拜況于郊。顏注曰。辛夜有光。是先甲三日也。丁日拜況。是後甲三日也。此辛與丁為吉日。而擇以行事之明證。西漢時古義猶未入矣。

虞翻注。先甲三日。後甲三日。曰謂初變成乾。乾為甲。至二成離。離為日。謂乾三爻在前。故先甲三日。變三至四。體離。至五成乾。乾三爻在後。故後甲三日。又注先庚三日。後庚三日。曰庚震也。謂變初至二成離。至三成震。震主庚。離為日。震三爻在後。故先庚三日。動四至五成離。終上成震。震三爻在後。故後庚三日也。巽究為躁卦。躁卦謂震也。乾成于甲。震成于庚。並見集解案天有十日。甲與庚各居其一。若以乾為甲。震為庚。而分在前者為先甲。先庚。在後者為後甲。後庚。則是在先之日。惟甲與庚。在後之日。亦惟甲與庚。經當云先甲一日。後甲一日。先庚一日。後庚一日矣。安得有三日乎。其謬一也。三日之日。謂歲時月日之日。離

皇清經解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為日之日謂日月星辰之日二者絕不相同而據離為日以釋經之三日其謬二也蠱初變成乾猶未為離也不可便謂之日至二成離已非復乾矣何以仍謂之甲巽變初至二成離猶未為震也不可便謂之庚至三成震已非復離矣何以仍謂之日其云動四至五成離終上成震故後甲三日謬與此同其謬三也蠱變三至四體離至五成乾乾三爻在後故後甲二日夫四爻居後三爻之始而二爻三爻則居前三爻之太半去二爻三爻言之則離象不成不可謂之日連二爻三爻言之則又雜以前三爻之兩爻不可謂之後甲三日矣其謬四也初變成乾則前三爻皆陽爻矣而又云變二至四體離則前三爻之弟三爻又變為陰爻而不得為乾因之不得為甲矣欲附會後甲之三日而不能竝所謂先甲者而亦失之其謬五也虞說殆不可從

至于八月有凶

引之謹案八月之說有三以為建未之月卦為遯者鄭康成虞翻之說也以為建申之月卦為否者蜀才之說也以為建酉之月卦或為兌或為觀者荀爽褚仲都之說也諸說見正義及集解案傳曰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臨為建丑之月至于建未之月相距不過半年而初二之陽全消故曰消不久也若建申建酉之月則久矣非傳意也且傳曰長日消皆指陽剛而言若謂臨之六四六五變而為兌則是陰消而非陽消不失其指乎否與觀雖陽消之卦然否所消者泰之初二三爻觀所消者大壯之初二三四爻皆不與臨卦相當不得執彼以說此也况易為周易當

為周之八月其義甚明玉藻曰至于八月不雨君不舉鄭注曰此謂建子之月不雨盡建未月也彼文至于八月與此同而亦謂周之八月可以為證虞翻曰臨消於遯六月卦也於周為八月荀公以兌為八月於周為十月失之甚矣今因虞說而申明之如是

剝牀以辨

鄭注曰足上稱辨謂近膝之下趾則相近申則相遠故謂之辨辨分也虞曰指閒稱辨剝剝二成艮艮為指二在指閒故剝牀以辨並見集解王曰剝牀以足猶云剝牀之足也辨者足之上也正義曰辨謂牀身之下牀足之上足與牀身分辨之處也引之謹案以猶與也及也說見釋詞牀與辨不同物故曰剝牀以辨若如王

說剝牀以辨猶云剝牀之辨則下文剝牀以膚亦可云剝牀之

膚乎集解引崔憬曰牀之膚謂薦席若獸之有皮毛也其說尤謬膚為人身之皮肉不可云

牀之膚則足與辨亦當為人之形體豈得云牀之足牀之辨乎

鄭以近膝之下為辨虞謂指閒稱辨以形體言之雖義勝於王

而亦皆無依據今案辨當讀為蹠玉篇音蒲田切釋名釋形體曰膝頭

曰臍臍團也因形團圓而名之也或曰蹠蹠扁也亦因形而名

之也蹠蓋髓之轉聲說文髓鄰耑也髓之為蹠猶獮獮之為獮

獮也膝頭在足之上故初爻言足二爻言蹠二居下卦之中猶

膝頭居下體之中故取象於蹠焉古聲辨與蹠通猶周徧之徧

通作辨也徧與辨通詳見日知錄卷五古字多假借後人失其讀耳

七日來復

是書經義述間 庚申補刊

引之謹案。七日來復有二說。謂建戌之月。陽氣既盡。建亥之月。

純陰用事。至建子之月。陽氣始生。隔此純陰一卦。卦主六日七

分。舉其成數言之。而云七日者。鄭氏康成之說也。見正義序。謂五月

一陰生。至十一月一陽生。凡七月。欲見陽長須速。故變月言日

者。褚氏莊氏侯氏之說也。見正義及集解。今案建亥之月。凡三十日。至

建子之月。陽氣始生。已在三十日之後矣。經何以不云三十日

來復乎。若謂坤主六日七分。則卦爻直日。每月皆有五卦。易緯

稽覽圖曰。艮既濟噬嗑大過坤亥。未濟蹇頤中孚復子。亥者十

月子者十一月也。由坤而未濟而蹇而頤而中孚。每卦六日七

分。五卦則有三十日。又八十分日之三十五。每日分為八十分。見正義。舉成

數言之。則當云三十一日來復。何得但稱七日乎。李觀易圖論曰。以十二月

之卦論之。則剝盡之後。經坤一月。非止七日也。以六日七分。三

之。則剝盡之後。經艮既濟噬嗑大過坤未濟蹇頤中孚九卦。每

卦六日七分。乃至鄭氏之說非也。至以七日為七月。則尤不可

通積日而後成月。積月而後成歲。月可謂之日。則歲亦可謂之

月乎。乾言終日乾乾矣。未聞以為終月乾乾也。明夷言三日不

會矣。未聞以為三月不會也。況陰生午月。陽生子月。皆有一定

之候。無所謂遲速也。而云欲見陽長須速。故變月言日。則是陽

生本未嘗速。而作易者速之。有是理乎。侯氏引幽詩一之日二

之日。以為一之日。周之正月。二之日。周之二月。是古人呼月為

日之證。王氏詩說亦踵其謬。辨見詩一之日下。不知一之日。謂一月之日。二之日

謂二月之日。見正義。承上文七月流火。九月授衣。而省月字。非謂

月為日也。徧考諸書。皆無謂月為日者。褚氏莊氏侯氏之說誠

臆說也曰然則七日何所取義乎曰仍求之於本經而已震之六二曰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既濟之六二曰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喪而復得皆以七日為期蓋日之數十五日而得其半不及半則稱三日過半則稱七日欲明失而復得多不至十日則云七日得此卦之七日來復亦猶是也復為剛反有去而復來之象古者得此則凡已去者可以來復至多不過七日故云七日來復七日者人事之遲速非卦氣之遲速也何須承坤計之而云六日七分又何須承姤計之而云七月乎必欲連坤與姤計之則夫震與既濟之七日又將連何卦以成數乎彖傳天行也乃統釋反復其道七日來復之故言占者所以如是者剝盡而復天之道也說見前乾行也下豈謂積累卦氣以成七日乃合於天道乎蠱之彖傳曰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終則有始天行也文義與此相似又將連何卦以計日乎解經者不考全經之例宜乎多方推測而卒無一當矣

无祇悔

初九不遠復无祇悔釋文祇音支辭也馬同音之是反韓伯邢支反云大也鄭云病也王肅作禔時支反陸云禔安也九家本作敍字音支引之謹案九家作敍是也廣雅敍多也西京賦曰炙鳥黥清无祇悔者无多悔也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故雖有悔而不至於多也蓋知有不善則必悔知而復行則又多一悔矣今不遠復者知而不行則但有不善之悔而無復行之悔是其悔無多也敍字以多為意以支為聲古音支歌二部相通

故支聲與多相近。說文芟字從艸支聲。或從多聲作芟。是其例也。故多謂之莖。祇從氏聲。古音氏在支部。亦與多聲相近。說文芟字。尺氏切。從女多聲。或從氏聲作妣。是其例也。故多亦謂之祇。襄二十九年左傳。祇見疏也。正義祇作多。云晉宋杜本皆作多。祇祇同音。祇與多通。猶祇與多通也。多則大。少則小。高誘注呂氏春秋知度篇曰。多大也是也。故韓注又訓為大。義與九家相表裏也。若馬鄭王陸四家之說。皆於文義未安。殆非達詁。或又讀祇為抵。案祇從氏聲。古音在支部。抵從氏聲。古音在脂部。二部絕不相通。未可以抵易祇也。

大過 過涉 小過 過其祖 弗過防之 弗過遇之 弗遇過之 過以相與也 臣不可過也

引之謹案。過者。差也。失也。兩爻相失也。陽爻相失。則謂之大過。陰爻相失。則謂之小過。故大元有差。首以象小過。有失首以象大過也。凡卦爻相應。則相遇。不相應。則相失。故不遇謂之過。大過二五皆陽。不相應而相失。故彖傳曰。大過。大者過也。陽稱大。陰稱小。大者過也者。陽爻與陽爻兩相失也。傳又曰。剛過而中。言二五皆剛。兩爻不相應而相失。虞翻注曰。剛過而中。謂二失位。无應。案五失二之應。亦為過也。但所處之位。尚得中也。不曰剛中而應。而曰剛過而中。則過者。不相應之謂也。小過二五皆陰。亦不相應而相失。故彖傳曰。

小過。小者過也。陰爻與陰爻兩相失也。荀爽注曰。陰稱小。謂初應四。過

二而去三。應上過五而去二。五處中。見過不見應。案三四皆陽爻。而云四應初。過二而去三。應上過五而去。則是。大者過而非小者過矣。再。以大過剛之大。過傳曰。剛過而中。專謂二五兩爻。若謂九四過二而應初。六九三過五而應上。六則失其中矣。何

云剛過而中 大過為剛過而中則小過為柔過而中皆二五得乎苟說非

中而不相應之謂也小過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

臣過不遇也不及亦不遇也皆彼此相失之謂也二與五相應

五爻若為陽爻則為祖為君今六五是陰爻則為妣為臣六二

失九五之應而應六五故曰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

謂不遇其祖而遇其妣不遇其君而遇其臣也虞注曰祖謂祖妣初也母妣則

妣案祖謂大父非謂大母也不得以為祖母上言祖下言妣則妣為祖母矣又不得以妣為母也王弼注曰祖始也祖謂初又

日過而不至於僭盡於臣位而已案初六陰柔居下不象傳曰得謂之祖盡於臣位亦不得謂之遇二家之說皆失之象傳曰

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謂己不遇其君不可又不遇其臣也臣

不可過乃釋經文遇其臣三字猶九四往厲必戒勿用永貞傳

可長即釋勿用永貞也正義不及也過也皆不遇之謂也九三

弗過逗防之防當也秦風黃鳥篇禦也黃鳥篇百夫之防百謂

當上六也虞以防為言不與相失而與相當故曰弗過防之謂

以陽當位而不能先過防剛柔異類而失中相當則或相害故

又曰從或戕之也猶言又從而戕之也虞以從或九四弗過逗

遇之謂遇初六也虞謂遇五失之九家易曰四體震動上居五

之未嘗云弗不與相失而與相逢故曰弗過遇之也王曰失位

過居之也故謂過遇為加意待之案過遇二字不連讀九三弗過防之上

六弗過過之過防剛柔異類而失正相逢者未必相得故又曰

往厲必戒也上六弗遇逗過之處過之極一無所遇雖以可與

相應者亦必相失故上六與九三若可剛柔相應而驕亢之勢

已成終於不相遇而相失也虞曰謂四已變之坤上得之三故

弗遇過之虞意蓋謂四已變陰爻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上不遇九四故得過之而適三以此為弗遇過之之義案上與四原不相應何待四變陰爻而後弗遇乎且象傳曰山上有雷小過若四爻變而之坤則是地中有山而為謙不得謂之小過矣虞說殊謬王謂過而不知限亦誤以過為過越之過或謂遇過當作過遇義同九四案經文過離為訛非誤故傳曰弗遇過倒也且上交處過之極當為過之不當為遇之

之已亢也過與遇相反而云弗過遇之弗遇過之者猶明與晦相反而明夷之上六云不明晦損與益相反而損之九二上九

云弗損益之也大過上六處過之極與小過上六同故其辭

曰過涉滅頂凶過者失也誤也鄭注樂記高注秦策並云過誤也過涉者誤涉

也王謂涉難過甚失之後漢書趙典傳載趙溫書曰於易一涉為過再為涉三而弗改滅其頂凶強分過涉為二亦失之涉

水必自淺處誤涉則以深為淺勢必陷於淵而滅頂矣其九二

傳曰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謂九二不與九五相應而應初六

此老彼少年不相當而相與為夫婦故曰過以相與也虞曰謂二過初

與五五過上與二案九二九五皆陽爻九二不可謂之婦九五不可謂之妻不得以為二五相與也王曰老過則枯少過則稚

以老分少則稚者長以稚分老則枯者榮過以相與之謂也案老不可以分少少不可以分老王說始不可通過者差

也誤也不相當之謂也以猶而也泰六四不戒以孚謂不戒而孚也大戴禮曾子制言篇富

以苟不如貧以譽生以辱不如死以榮謂富而苟貧而譽生而辱死而榮也昭十一年左傳榮克有績以譽其國紂克東夷而

隕其身謂榮克有績而喪其國也莊二十四年大過小過本取公羊傳戎眾以無義謂眾而無義也餘見釋詞

兩爻相失不相應之義而解者或以為過甚之過或以為過越

之過過甚之過已與象辭爻辭諸過字無當惟小過象傳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

過甚解至謂本爻過越某爻而應某爻則尤非經意夫初之

過三應四二之過四應五三之過五應上以及過初為二過二

為三過三為四過四為五過五為上六十四卦無不皆然何獨

於大過小過言之乎斯不察之甚矣

樽酒簋貳用缶

坎六四樽酒簋貳用缶。鄭虞一家皆以樽酒簋為句。貳用缶為句。鄭注曰。六四上承九五。又互體在震上。天子大臣以王命出會諸侯。尊於簋。副設元酒而用缶也。見禮器正義虞注曰。震主祭器。故有樽簋。坎為酒。簋黍稷器。三至五有頤口象。震獻在中。故為簋。坎為木。震為足。坎酒在上。樽酒之上。貳副也。坤為缶。禮有副尊。故貳用缶耳。王以樽酒為句。簋貳為句。用缶為句。注曰。雖復一樽之酒。二簋之會。瓦缶之器。納此至約。自進於牖。乃可羞之於王公。薦之於宗廟。引之謹案。簋非盛酒之器。何得云尊於簋。正尊與副尊同一尊也。何以此用簋而彼用缶。凡禮言尊于房戶之間。兩甌有挈。元酒在西。土冠尊兩壺于房戶間。斯禁有元

酒在酉。鄉飲禮皆不聞元酒之尊。異器。鄭說非也。虞以樽酒與簋

竝列。而貳用缶。則但承樽言之。而不及簋。若然。則經當云樽酒貳用缶。文義乃通。何為隔以簋字。使上下不相屬乎。副尊用缶。而正尊所用之器。又何以略而不言乎。虞說亦非也。鬼說之訓

引周禮大祭三貳弟子職周旋而貳為證。然貳無用缶之文。其說亦未確。今案象傳曰。樽酒簋貳。剛柔際也。則貳字當上屬為句。簋貳猶土禮下。篇言卷二無一也王注以為一樽

之酒。二簋之會。其說得之。惟於用缶之義。尚未實指其事。案禮器曰。五獻之尊。門外缶。門內壺。是缶可為尊也。又曰。夫與者。老婦之祭也。盛於盆。尊於瓶。正義曰。盛會於盆。謂黍盛也。盆謂缶

也。爾雅益謂之缶。郭注曰。盆也。盛於盆者。盛黍稷於缶。以代簋也。然則用缶云者。以缶為尊。又以缶為簋也。故曰樽酒簋貳

用缶墨子節用篇古者堯治天下飯於土壻啜於土形與錡漢  
書司馬遷傳壻作簋顏注曰簋所以盛飯也土謂燒土爲之卽  
瓦器也土簋蓋卽缶矣

祗既平

九五坎不盈祗既平

釋文祗音支又祁支反

祗京作禔

音支又上支反

說文同安

也鄭云當爲坻小邱也

並見釋文

王云祗辭也爲坎之主盡平乃无

咎引之謹案經凡言蹇亂既平原隰既平上二字皆實指其事

此云祗既平祗字亦當實有所指王注以爲語辭非也京作禔  
而訓安與平意相近如其說則當云禔且平文義方安不得云

禔既平也鄭云小邱則以爲水中坻之坻然祗從氏聲古音在

支部

京本作禔古音亦在支部

坻從氏聲古音在脂部二部絕不相通不得

以祗爲坻也

或讀祗爲坻誤與鄭同祗從氏聲坻從氏聲今案古音各爲一部也且祗既平文義亦未安

今案

祗讀當爲疢爾雅疢病也

釋文疢祈支反又音支

孫炎曰滯之病也說文

疢病不翅也字或作痲爾雅釋文疢本作痲字書曰痲病也聲

類猶以爲疢字又通作祗小雅何人斯篇俾我祗也毛傳曰祗

病也

釋文祗祈支反

是也疢既平者病已平復也說苑辨物篇苗父之

爲醫也諸扶而來舉而來者皆平復如故

漢書王褒傳疾平復迺歸

是病愈

爲平也說卦傳曰坎爲心病爲耳痛故稱疢作祗作禔皆借字

耳三至五成艮坎爲疾病艮以止之故其病平復也坎不盈一

事也疢既平又一事也分而釋之其義乃明

壯于大輿之輹

大壯九四壯于大輿之輹虞翻輿作車輹作腹注曰坤爲大車

為腹並說卦文今本車作輿四之五折坤故壯于大車之腹見集引之謹

案晉語曰震車也韋昭曰易坤為大車震為動為雷今云車者車而後為震也小閔元年左傳畢萬筮仕於晉遇屯之比辛廖占

亦象雷不必小閔元年左傳畢萬筮仕於晉遇屯之比辛廖占

之曰震為土車從馬杜注曰震變為坤震為車坤為馬僖十五

年傳晉獻公筮嫁伯姬於秦遇歸妹之睽史蘇占之曰震之離

亦離之震車說其輓火焚其旗服虔注曰震為車見正是震有

為車之象大壯外卦震震為車九四陽爻陽稱大故取象於大

輿也輓車下縛也見僖十五年傳注九四震之下畫故取象於輓也易

之取象多有在說卦之外者不得以坤為大車及為腹之爻而

曲為穿鑿

卷之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六五羸羊于易釋文易陸作場謂疆場也朱子語類曰羸羊于

易不若解作疆場之場漢食貨志疆場之場正作易後有羸牛

于易旅上亦同此義家大人曰凡易言同人于野同人于門同

人于宗伏戎于莽同人于郊拂經于邱遇主于巷末一字皆實

指其地羸羊于易羸牛于易文義亦同荀子富國篇觀國之治

亂臧否至於疆易而端已見矣周頌載芣傳曰畛易也漢書禮

樂志安世房中歌吾易久遠晉灼曰易疆易也漢沛相楊統碑

疆易不爭魏橫海將軍呂君碑慎守疆易是古疆場字多作易

故說文無場字

康侯 離王公也

晉康侯荀爽注曰陰進居五處用事之位陽中之陰侯之象也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陰性安靜故曰康侯。虞翻注曰：坤為康，康安也。初動體也。震為侯，故曰康侯。引之謹案：荀說是也。卦自觀來，彖傳曰：柔進而上行，謂六四進五也。則所謂侯者，當指此爻。蓋六五離之中畫也。僖二十五年左傳說晉侯納王事曰：筮之遇大有三三杜注乾大有之睽三三杜注兌下離上睽大日吉且是卦也。天為澤以當日，天子降心以逆公，不亦可乎？是以離日為公侯也。晉上體離，故謂之侯。何必初爻動而後為侯乎？杜預解左傳曰：日之在天，至曜在澤，天子在上，說心在下，是降心逆公之象。夫傳以日為公，杜乃以日為天子，失之矣。成十六年傳：南國蹇，射其元王，中厥目。杜注曰：南國勢蹇，則離受其咎。離為諸侯，又為目，是離為諸侯。舊有此說，又離象傳六五之吉，離王公也。正義曰：五為王位，而言公者，此連王而言公，取其便文，以會韻也。案離有諸侯之象，六五以陰居尊，猶晉之六五為侯也。故曰公，非以會韻而言公也。

用錫馬蕃庶

虞注曰：初動體也。震為馬。謂初動成震引之謹案：彖曰：順而麗乎大明，柔進而上行，是以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也。則本卦自有錫馬之象。何須變坤為震乎？今案馬謂坤也。坤卦辭曰：利牝馬之貞。京氏易傳說坤象曰：於類為馬。引易云：行地无疆，是也。坤為牝馬，而又為馬，猶離為牝牛，而又為牛。離卦辭曰：畜牝牛，吉。昭五年左傳曰：純離為牛，是其例矣。

王假有家 王假之

家人九五王假有家陸績注曰假古雅切大也王得尊位據四應

二以天下為家故曰王假有家見集解王注曰假更白切至也履正

而應處尊體異王至斯道以有其家者也引之謹案此假與王

假有廟之假不同彼當訓至此當訓大陸以假為大是也而謂

以天下為家則與家人之義不合家謂門以內非謂天下也王

假有家者王者寬假其家人也鄉飲酒義曰夏之為言假也養

之長之假之仁也釋名曰夏假也寬假萬物使生長也是假有

寬大之義鄉飲酒義又曰天地溫厚之氣始於東北而盛於東

南此天地之盛德氣也此天地之仁氣也外卦為巽位在東南

九五體之而有溫厚之德是以愛其家人而相寬假也故象傳

曰王假有家交相愛也有辭之助也俗以足句而無意義茲象

辭王假有廟亦與此同而王以有家為有其家又以王假為王

至斯道則古訓疏而句讀亦舛矣又案豐彖辭王假之馬融注

曰假大也見釋文虞王二家皆曰至也亦當以訓大為長王假之

者王者有以廣大之也假訓為大故彖傳曰王假之尚大也

匪躬之故 隨无故也

蹇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王注曰居不失中以應於五不以

五在難中私身遠害執心不同志匡王室者也正義曰盡忠於

君匪以私身之故而不往濟君故曰匪躬之故引之謹案如王

注則遠害之故在於私身經當云匪以私躬之故而遠害文義

始明今乃省遠害之文而但曰匪躬之故則所謂躬之故者指

何事言之乎恐經文不如是之晦也今案故事也廣雅曰故事也繫辭傳又

明於憂患與故韓注曰故事故也正義曰使人明曉於憂患并與萬事也又是故知幽明之故感而遂通天下之故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正義竝曰故謂事也言王臣不避艱難盡心竭力者皆國家

之事而非其身之事也故曰王臣蹇蹇匪躬之故不言事而言故者以韵初爻之譽也

雜卦傳隨无故也蠱則飭也韓注曰隨時之宜不繫於故也隨則有事受之以蠱飭整治也蠱所以整治其事也案隨彖傳天

下隨時乃天下隨之之譌隨時之義乃隨之時義之譌據王肅本未

可據之以詁經也今案故事也隨之為道動靜由人而已無事

故曰隨无故也蠱則有事矣有事則當整治故曰蠱則飭也玩則字文義與上句正相呼應明隨無事而蠱則有事也蠱之為

言猶故也

十朋之龜

損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正義曰馬鄭皆案爾雅云十朋之龜

者一曰神龜二曰靈龜三曰攝龜四曰寶龜五曰文龜六曰筮

龜七曰山龜八曰澤龜九曰水龜十曰火龜集解引崔憬曰元

龜價直二十大貝龜之最神貴者雙貝曰朋也引之謹案爾雅

龜名有十然無稱朋之文爾雅又曰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弁諸

果後弁諸獵左倪不類右倪不若與周官六龜相應何以不在

此數也馬鄭之說始不可從崔氏之說本於漢書食貨志王莽

所定志曰元龜距長尺二寸直二千一百六十為大貝十朋

公龜九寸直五百為壯貝十朋侯龜七寸以上直三百為

么貝十朋子龜五寸以上直百為小貝十朋是為龜寶四品大

貝四寸八分以上二枚為一朋直二百一十六壯貝三寸六分

以上二枚為一朋直五十么貝二寸四分以上二枚為一朋直

皇清經解

卷三百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得為朋率枚直錢  
三是為貝貨五品  
莽作事多依經說  
蓋當時施孟梁邱諸家有  
訓朋為兩貝者故莽用之  
蘇林注食貨志亦曰兩貝為朋尋繹

文義此說為長小雅菁菁者莪篇錫我百朋箋曰古者貨貝五

貝為朋淮南道應篇大貝百朋高注曰五貝為一朋廣韻朋字

注五貝曰朋書云武王悅箕子之對賜十朋也  
疑出尚書大傳五貝曰朋則鄭

也古啟敦銘曰貝五十朋是稱朋者唯貝而已韓子飾邪篇越

王句踐恃大朋之龜與吳戰而不勝大朋之龜蓋即元龜直二

十大貝者十朋之龜猶言百金之魚耳不當如馬鄭所說虞仲

翔亦沿其誤

有孚惠心 有孚惠我德

益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王注曰為惠之大莫

大於心因民所利而利之焉惠而不費惠心者也以誠惠物物

亦應之故曰有孚惠我德也正義曰我既以信惠被於物物亦

以信惠歸於我故曰有孚惠我德也引之謹案惠即德也而云

惠我德則文不成義王說非也今案爾雅曰惠順也有孚惠心

者言我信於民順民之心也有孚惠我德者言民信於我順我

之德也蓋卦體上巽巽順也互體下坤坤亦順也五處巽中二

居坤首二五相應有上下交相順之象故既曰惠心又曰惠我

德也彖傳曰損上益下君順民心之謂也又曰民說無疆民順

君德之謂也

亦未繙井

井汔至亦未繙井王注曰已來至而未出井也正義曰汔幾也

緇也。雖汲水以至井上。以與已同。然緇出猶未離井口。而鉤羸其瓶而覆之也。家大人曰。正義所云。非注意也。注內出字。正釋緇字。廣雅曰。汙出也。汙與緇通。汙訓爲出。故出井謂之汙井。作緇者。字之假借耳。汙至者。所汲之水。幾至井上也。亦未汙井者。所汲之水。尚未出井口也。彖曰。汙至。亦未緇井。未有功也。蓋水已出井。人得其用。而後汲者有功。今未出井。故未有功也。揆之文義。王注爲長。蓋漢代經師說易。有訓緇爲出者。而輔嗣用之也。諸家以緇爲緇者。朱之引之。謹案震爲出。巽爲入。井上坎下巽。巽以木入水。而無出象。故云未汙井也。

舊井无禽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王弼曰。久井不見潔治。禽所不嚮。而

况人乎。干寶曰。舊井亦皆清潔。无水禽之穢。崔憬曰。久廢之井不獲。以其時舍。故曰舊井无禽。禽古擒字。擒猶獲也。二說見引

之謹案。易爻凡言田有禽。田无禽。失前禽。皆指獸言之。此禽字不當有異。井當讀爲阱。阱字以井爲聲。說文。阱大陷也。從自井亦聲。故阱通

作井。與井泥不食之井不同。井泥不食一義也。舊阱无禽又一義也。阱與井相似。故因井而類言之耳。柴誓。杜乃獲。斂乃寘。與

同。鄭注曰。山林之田。春始穿地爲寘。或投獲其中以遮獸。見正義。秋官。雝氏。春令爲阱。獲溝瀆之利於民者。秋令塞阱。杜獲。鄭注

曰。阱穿地爲塹。所以禦禽獸。其或超踰。則陷焉。世謂之陷阱。又冥氏爲阱。獲以攻猛獸。以靈鼓。毆之。注曰。毆之使驚。趨阱。獲魯

語。鳥獸成。於是乎設罝鄂。以實廟庖。韋注曰。罝。陷也。鄂。柞格。所

以誤獸也。謂立夏鳥獸已成，設取獸之物。廣雅說駘曰：不入陷，不羅罟，罔則他獸。固入陷，是阱所以陷獸也。舊阱湮廢之阱也。阱久則淤淺不足，以陷獸，故无禽也。所以无禽，由於阱不可用，故曰舊阱无禽。時舍也。卦體上坎下巽，坎為陷，巽為入，故有禽獸陷入於阱之象。初六陰爻體坤，坤土塞阱，故湮廢而不用也。不然則久井不見，渫治為禽所不嚮，仍是井泥不食之義。既云井泥不食，其義已足。何須又言舊井无禽乎？井水至深，非綆與瓶不能汲，禽則何能取而飲之乎？若干氏之解為水禽，崔氏之讀禽為擒，無論易之言禽者從無此例。且井中安得有水禽？又有何物可擒獲乎？直不足辯矣。

又案集解虞翻說井泥不食云：初下稱泥，巽為不果，无噬嗑食象下而多泥，故不食也。今本集解不誤為木，而惠氏周易述遂據之以解舊井无禽，以為古者井樹木果，故孟子井上有李，禽來食之。井壞不治，故无木果樹於側，亦无禽鳥來也。案說卦傳云：巽為不果，不云巽為木果。乾已為木果矣，豈有巽又為木果者乎？惠說甚誤。

井谷射鮒

九二井谷射鮒。王弼注曰：谿谷出水，從上注下，水常射焉。井之為道，以下給上者也。而无應於上，反下與初，故曰井谷射鮒。鮒謂初也。釋文射食亦反。徐會夜反。鄭王肅皆音亦。云厭也。引之謹案：說文壑字從谷，谷猶壑也。莊子秋水篇說埒井之鼃曰：擅一壑之水，而跨時埒井之樂。壑即谷也。井中容水之處也。秋水

篇又曰井魚不可以語於海者拘於虛也俗本改魚為畫呂氏

春秋論大篇曰井中之無大魚也新林之無長木也井中無大

魚故鄭注曰所生魚無大魚但多鮒魚耳言微小也見劉達吳

射謂以弓矢射之也易凡言射雉皆然射鮒不應獨異呂

氏春秋知度篇曰非其人而欲有功譬之若射魚指天而欲發

之當也淮南時則篇曰命漁師始漁天子親往射魚說苑正諫

篇曰管白龍下清冷之淵化為魚漁者豫且射中其目白龍上

訴天帝天帝曰魚固人之所射也是古有射魚之法也射而取

之有所得矣言得於下而無應於上故象傳謂之无與也左思

吳都賦曰雖復臨河而釣鯉無異射鮒於井谷射鮒與釣鯉並

言其為射而取之明矣蓋晉以前治易者本有是說故太冲用

之也鄭王諸家或訓為注射或訓為厭皆曰不得其解而為之辭

又案子夏傳曰井中蝦蟇呼為鮒魚也日元正井中蝦蟇莊子所

謂培井之鼃也不聞名為鮒魚子夏傳井也

竝受其福

九三王明竝受其福荀爽注曰王道明而天下竝受其福引之

謹案竝之言音也徧也謂天下皆受其福也古聲竝音相近故

說文音字以竝為聲說文音日無色也從日竝聲徐鍇傳曰日

多之也諧不知古音故以無炎則遠近皆同故從竝有聲字傳寫誤

為誤鉉本遂刪聲字矣史記漢碑之說文新附曰讀從言

則史記三代世表十二諸侯年表太史公自敘諸譜字皆作誠

今本作讀後人改之也孫叔敖碑陰孫氏宗族誠紀隸釋曰誠

即譜字杜預春秋左氏傳敘地名譜第釋文曰譜本又作誠言劾作竝亦以竝為聲也竝音

儀志注引博物記竝作普。嵩山大室神道石闕銘竝天四海。即

普。天字。小雅賓之初筵篇。既醉而出。竝受其福。謂主人與眾賓

皆受其福也。詳見本條下立政曰。以竝受此丕丕基。謂武王普受此

大業也。詳見本條下

小人革面

革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正義曰。小人處之。但能變其顏面

容色。順上而已。李鼎祚曰。兌為口。乾為首。今口在首上。面之象

也。見焦解引之謹案。廣雅曰。面鄉也。鄉與同革面者。改其所鄉而鄉

君也。上六下應九三。則九三者其所鄉也。然九三剛而不中。非

所宜鄉。不若鄉九五之為得正。是以改其所鄉而鄉九五也。象

傳曰。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則鄉九五之謂矣。夏官摯人。使萬

民和說而正王面。鄭注曰。面猶鄉也。使民之心曉而正鄉王。正

所謂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不然而小人但改其顏面容色。則

心猶未改。豈得遂謂之順從乎。至口在首上而為面。則形體出

於天性。又不可得而變改者也。魏志武帝紀載漢獻帝策命曰。

遠人革面。華夏充實。文選革面作回面。李善注引劇秦美新曰。

海外遐方回面內鄉。陸機漢高祖功臣頌曰。觀幾蟬蛻。悟主革

面。顧悅之訟殷浩疏曰。仰憑皇威。羣醜革面。見晉書殷浩傳梁書武帝

紀齊帝璽書曰。革面回首。謳吟德澤。皆謂革鄉為革面。

覆公餗

鼎九四。覆公餗。有二說。說文曰。覆。鼎實。惟葦及蒲。即維筍及蒲之異文或

作餗。周官醢人疏引鄭注曰。糝謂之餗。震為竹。竹萌曰筍。筍者

餼之為菜也蓋據大雅其藪維何維筍及蒲之文此一說也說

文曰陳雷謂健為饈健與饈同釋文引馬融注曰餼健也倍二十四年穀梁傳

疏引馬融曰繫辭傳易曰鼎折足覆公餼馬本餼作饈此又一

說也引之謹案馬注為長昭七年左傳正考父鼎銘曰饈於是

鬻於是以為餼余口杜注於是鼎中為饈鬻是健為鼎實古有明

文故博古圖有宋公緡餼鼎餼鼎者鬻鼎也若筍與蒲乃醢人

加豆之實不聞以之實鼎大雅之藪始非此所謂餼也辯見大

雅

匕鬯

震象辭不喪匕鬯匕有二說鄭注曰升牢於俎君匕之臣載之

見集解王注曰匕所以載鼎實此以匕為出牲體之器也許氏說

文曰鬯以鬯釀鬱艸芬芳條暢各本誤以降神也从口以器也

中象米匕所以扱之引易曰不喪匕鬯此以匕為取鬯酒之器

也引之謹案許說為長匕謂柶也說文曰柶匕也又曰匕一名

柶祭祀之禮尸祭鬯酒則以柶扱之天官小宰凡祭祀贊王裸

將之事鄭注曰凡鬱鬯受祭之啐之奠之疏曰謂王以圭瓚酌

鬱鬯獻尸后亦以璋瓚酌鬱鬯獻尸尸皆受灌地降神名為祭

之是尸受鬯酒有祭之之禮祭之則必以柶扱酒矣士冠禮冠

者即筵坐左執醵右祭脯醢以柶祭醴三疏曰三祭者一如昏

禮始扱一祭又扱再祭也是其例也匕所以扱鬯酒故以匕鬯

竝言不然則祭器多矣何獨取於匕乎鬯亦器也謂圭瓚也圭

瓚以盛鬯酒因謂圭瓚為鬯春官大宗伯凡祀大神享大鬼祭

大示。泣玉鬯。省牲饗。奉玉盞。玉盞謂玉敦也。玉鬯謂圭瓚也。鄭

分玉鬯為二。以玉為禮。神之玉。失之。辯見周官。周語有神降于莘。王使大宰忌父帥傅

氏及祝史。奉犧牲。玉鬯往獻焉。韋注曰。玉鬯。鬯酒之圭。長尺二

寸有瓚。所以灌地降神之器。說文作瑒。云圭尺二寸有瓚。以祠

宗廟者也。是圭瓚得謂之鬯也。匕有淺斗。鄭注。土冠。禮曰。柶狀

禮曰。疏匕。挑匕。皆瓚。槃大五升。見春官。典瑞注。皆器之仰受者也。震上

二畫中虛。下一畫承之。正象仰受之器。上下皆震。象匕從瓚上

扱取酒也。言匕鬯而不及他器者。祭統曰。獻之屬莫重於裸。故

以裸器言之。

鴻漸于磐

漸。六二。鴻漸于磐。馬融曰。山中石磐紆。故稱磐。虞翻曰。良為山

石。坎為聚。聚石稱磐。王弼曰。磐。山石之安者也。引之謹案。漸之

為義。循次而進。三爻止。漸于陸。而二爻遽在山石之上。非其次

也。且徧考西漢以前之書。言磐石者。皆連石字為文。無單稱磐

者。今案史記孝武紀封禪書。漢書郊祀志。並載武帝詔曰。鴻漸

于般。孟康注曰。般。水涯堆也。其義為長。初爻漸于干。干。水涯也。

二爻漸于般。般為水涯堆。則高於水涯矣。二爻漸于陸。爾雅。高

則又高於水涯堆矣。此其次也。許氏說文。僞易孟氏古文也。而

其書有般無磐。則古文周易作般。不作磐。可知。屯。初九。磐。祇以

後漢注家解為磐石。故其字亦遂作磐。所謂說誤於前。文變於

後也。漢詔作般。始本古文經。孟康之法。始前漢經師之說。與般

之言。泮也。陂也。衛風。氓。篇。隰則有。其狀陂陀。然高出涯上。因謂

之般焉。鴻漸于般。猶曰鳧鷖在淵。淵水外之高者也。鳧鷖六二

居艮之中。為坎之首。二與四互成坎具山之體。而又在水之滄。則水涯

雉之象矣。馬氏既誤以為山石磐紆。遂竝以三爻之陸為山上

高平。爾雅高平曰陸。在釋地則非山上可知。幽風鴻飛遵陸。尤非山上之稱。上九之漸于陸。則又阿字之譌也。虞氏

又以初爻之干。為小水從山流下。皆不得其解而為之辭。

遲歸有時 大畜時也

歸妹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虞翻曰。震春兌秋。坎冬離夏。四

時體正。故歸有時也。王弼曰。愆期遲歸。以待時也。家大人曰。時

當讀為待。經言歸妹愆期。遲歸有待。故傳申之曰。愆期之志。有

待而行也。釋文。有待而行也。一本待作時。是傳之有待。亦或借

時為之。愈以知經之有時為待之假借也。待時俱以寺為聲。故

二字通用。蹇象傳。宜待也。張璠本待作時。方言萃離時也。廣雅

時作待。月令毋發令而待。呂氏春秋夏季紀作無發令而干時。

是其例矣。歸妹愆期。遲歸有待。待與期為韻。猶離騷路脩遠以

多艱兮。騰眾車使徑待。路不周以左轉兮。指西海以為期。待與

期亦為韻也。隱七年穀梁傳注引此。正作遲歸有待。

雜卦傳大畜時也。无妄災也。韓注曰。因時而畜。故能大也。引之

謹案。卦象多言時義。何獨於大畜而曰因時。此非經意也。時當

讀為待。古字時與待通。見上大畜待也。者天災將至。大畜積以待

之也。易緯坤靈圖曰。震下乾上无妄。天精起。帝必有洪水之災。

天生聖人使殺之。故言乃統天也。乾下艮上大畜。天災將至。豫

畜而待之。人免於饑。故曰元亨。其曰震下乾上无妄。帝必有洪

水之災。正所謂无妄災也。曰乾下艮上大畜。天災將至。豫畜而待之。正所謂大畜待也。乾元序制。記曰。賢子繼世而立。有災方來。豫畜而待之。此所謂轉禍爲福。天災雖至。萬物無饑寒之色。亦與坤靈圖之說相表裏。蓋漢世經師有此說。而緯用之也。其義爲長。

豚魚吉

中孚。豚魚吉。彖傳曰。豚魚吉。信及豚魚也。王注曰。魚者。蟲之隱者。豚者。獸之微賤者也。爭競之道不興。中信之德淳習。則雖微賤之物。信皆及之。引之謹案。物之微者多矣。何獨取豚魚爲象。豚魚無知。可以愛物之仁及之。不可以化邦之信及之也。竊疑豚魚者。士庶人之禮也。士昏禮。特豚。合升去蹄。魚十有四。士昏禮。豚合升。魚鱠。鮒九。朔月。奠用特豚。魚腊。楚語。士有豚犬之奠。庶人有魚炙之薦。王制。庶人夏薦麥。秋薦黍。麥以魚。黍以豚。豚魚乃禮之薄者。然苟有中信之德。則人感其誠而神降之福。故曰。豚魚吉。言雖豚魚之薦亦吉也。信及豚魚者。及至也。至於豚魚之薄而信亦章也。隱三年左傳曰。苟有明信。澗溪沼沚之毛。蘋蘩蕒藻之菜。筐筥錡釜之器。潢汙行潦之水。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公。此之謂也。損之彖曰。二簋可用享。既濟九五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其義通於此矣。虞仲翔求其說而不得。乃讀豚爲遁。而以爲遁魚。李鼎祚謂失化邦之指。近世說經者。又以爲魚之似豚者。江豚也。江豚欲風則踊。以此爲豚魚之信。夫江豚有信。何益於人。而以爲吉乎。蓋說之愈鑿而

禮。豚合升。魚鱠鮒九。朔月。奠用特豚。魚腊。楚語。士有豚犬之奠。庶人有魚炙之薦。王制。庶人夏薦麥。秋薦黍。麥以魚。黍以豚。豚魚乃禮之薄者。然苟有中信之德。則人感其誠而神降之福。故曰。豚魚吉。言雖豚魚之薦亦吉也。信及豚魚者。及至也。至於豚魚之薄而信亦章也。隱三年左傳曰。苟有明信。澗溪沼沚之毛。蘋蘩蕒藻之菜。筐筥錡釜之器。潢汙行潦之水。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公。此之謂也。損之彖曰。二簋可用享。既濟九五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其義通於此矣。虞仲翔求其說而不得。乃讀豚爲遁。而以爲遁魚。李鼎祚謂失化邦之指。近世說經者。又以爲魚之似豚者。江豚也。江豚欲風則踊。以此爲豚魚之信。夫江豚有信。何益於人。而以爲吉乎。蓋說之愈鑿而

失之愈遠矣。

鳴鶴在陰

虞翻注中孚曰訟四之初也坎孚象在中謂二也故稱中孚二在訟時體離為鶴在坎陰中有鶴鳴在陰之義也又注九二鳴鶴在陰曰震為鳴訟離為鶴坎為陰夜鶴知夜半故鳴鶴在陰引之謹案此謂本卦九二至六四互體成震震為鳴訟九二至九四互體成離離為鶴也其實震亦為鶴荀爽九家易曰震為鶴鶴即鶴之假借莊子天運篇鶴不日浴而白庚桑楚篇越雞不得伏鶴鳳釋文並曰鶴本亦作鶴史記滑稽傳齊王使淳于髡獻鵠於楚蘇文類聚引作獻鶴李善注北山移交引古今篆隸文體曰鶴頭書髡鵠頭故有其稱嵇康琴賦下逮謠俗蔡氏五曲玉昭楚妃干里別鶴即南史褚彥回傳別鶴之曲震為善鳴故又為鶴鶴善鳴之鳥也蘇文類聚引韻集曰鶴善鳴鳥小雅曰鶴鳴于九臬聲聞于野是其

善鳴也魏志管輅傳注載輅別傳曰家雞野鴝猶尚知時況於人乎鴝亦鶴之假借謂雞知將旦鶴知夜半也蘇文類聚鳥部上引墨子曰鶴雞時夜而鳴是也正與鳴鶴在陰之義相合

繻有衣袽

既濟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虞本繻作襦釋文繻子夏作襦王虞同注曰乾為衣故稱襦今本集解作繻誤袽敗衣也繻與袽同說文袽壞衣也乾二之五謂泰

五成既濟衣象裂壞故繻有衣袽謂依鬼方三年乃克旅人勲勞衣服皆敗王注曰繻宜曰濡衣袽所以塞舟漏也夫有隙之棄舟而得濟者有衣袽也盧氏曰繻者布帛端末之識也袽者殘弊帛可拂拭器物也繻有為衣袽之道也四處明闇之際貴賤无恆猶或為衣或為袽也見集解引之謹案如王說則經當作舟漏

而濡有衣袷以塞之。文義始明。今但云濡有衣袷。則所濡者何物。所謂衣袷者。又將何用乎。恐經文不如是之晦也。如盧說則經當作縵。有為衣袷之道。文義始明。今但云縵有衣袷。則為之意不見。且為衣袷者。布帛也不直言布帛。而但舉端末之識。區區端末之識。豈遂可以為衣乎。二說殆非達詁。惟虞氏差為近之。然必承伐鬼方言之。則非爻各為義。不必相承也。又謂乾二之五。衣象裂壞。故縵有衣袷。如其說。則經何不於二五兩爻言之。而言之於四爻乎。且縵即衣名。不得又以衣袷之衣為衣服也。今案說文。縵。羅衣也。羅。溫也。羅衣所以禦寒也。有之。言或也。古有或同聲。故或通作有。姤九五有隕自天。言或隕自天也。盤庚曰。乃有不吉不迪。顛越不恭。暫遇姦宄。乃有乃或也。多士曰。朕不敢有後。孟子梁惠王篇引書曰。天下曷敢有越厥志。敢有敢或也。鄘風載馳。馳篇大夫君子無我有尤。言無我或尤也。又春

秋九言日有食之者皆謂日或食之也 衣讀衣。敝。縵。袍之衣。於氣切 謂著之也。易通

卦驗曰。坎主冬至。四在兩坎之間。二四互坎 固陰沍寒。不可無羅衣

以禦之。六四體坤為布。說卦傳坤為布 故稱縵。處互體離之中。畫。三五互離

離火見克於坎水。有敗壞之象。故稱縵。四在外卦之內。有著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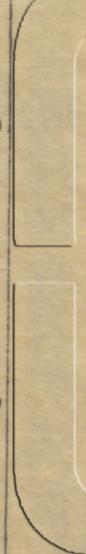
外而近於內之象。故稱衣。於氣切 衣。袷。謂著敗壞之縵也。禦寒者

固當衣縵矣。乃或不衣完好之縵。而衣其敗壞者。則不足以禦

寒。譬之人事。患至而無其備。則可危也。故曰縵有衣袷。終日戒。

故象傳曰。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爻辰



易之取象。見於說卦者。較然可據矣。漢儒推求卦象。皆與說卦相表裏。而康成則又以爻辰說之。陽爻之初二三四五上。值辰

之子寅辰午申戌。陰爻之初二三四五上。值辰之未酉亥卯

巳。而以十二辰之物象。十二次之星象配之。詳見惠氏易漢學舍卦而

論爻。已與說卦之言乾為坤為者異矣。而其取義又多迂曲。如

九二爻。鄭以為辰。當值寅者也。而於困九二。困于酒食注云。二

據初辰在末。未上值天廚。酒食象。見上禮疏則舍本爻之寅而言

初爻之未。未值天廚。何不繫於值未之初六。而繫於值寅之九

二乎。九三爻。當值辰者也。而於離九三。鼓缶而歌注云。艮爻也。

位近丑。丑上值弁星。弁星但缶。詩宛邱正義則舍辰官之星而言丑

官之星。丑者六四所值之辰。豈九三所值乎。艮主立春。所值者

寅也。何不取象於寅。而取於所近之丑乎。坎六四。樽酒簋貳用

缶注云。爻在丑。丑上值斗。可以斟之象。斗上有建星。但簋。建星

上有弁星。弁星形又如缶。宛邱正義爻辰既值斗。何不遂取斗象。而

取於斗所酌之尊。又不直取建星弁星。而取建星弁星所但之

簋與缶。不亦迂回而難通乎。上六。繫用徽纆注云。爻辰在巳。巳

為蛇。蛇蟠屈但徽纆也。宣二年公羊傳疏爻辰既在巳。而為蛇。何不遂

取蛇象。而取蛇所但之徽纆乎。初九。辰在子。子為鼠。九二。辰在

寅。寅為虎。九三。辰在辰。辰為龍。九四。辰在午。午為馬。九五。辰在

申。申為猴。上九。辰在戌。戌為犬。初六。辰在未。未為羊。六二。辰在

酉。酉為雞。六三。辰在亥。亥為豕。六四。辰在丑。丑為牛。六五。辰在

卯。卯為兔。豈亦將象其禽之所但以為爻乎。展轉牽合。徒見糾

紛耳。且未宮之天廚。丑宮之天弁。史記天官書。漢書天文志。皆

不載。天官書張素為厨主。觴客在鵠火之次。非未宮。鄭所謂未值天厨。蓋與鬼之屬外厨六星也。與鬼未宮鵠首之宿。

皇清系角 卷三十一 王尚書經義述聞 庚申補刊

則西漢時尚未有此星名

開元占經石氏星占有天弁廿氏星占有外厨案廿石天文各八卷見於

天官書正義所引七錄而漢書藝文志無之則其書後出可知

况易作於殷周之際安得所謂

天屬天弁者而比象之乎李鼎祚集解序自言刊輔嗣之野文

補康成之逸象而所采鄭注不及爻辰一語可謂知所去取矣

又案乾卦正義曰先儒以為九二當大族之月陽氣見地則九

三為建辰之月九四為建午之月九五為建申之月為陰氣始

殺不空稱飛龍在天九為建戌之月羣陰既盛上九不得言

與時偕極於此時陽氣僅存何極之有先儒此說於理稍乖

正則爻辰相閒而主月冲遠固已非之矣况十二消息卦分主

一月易之例也故臨有至于八月之文若每一爻分主一月則

經無此例今爻辰乃以乾之六爻分主奇數之月坤之六爻分

主偶數之月而諸卦之陽爻陰爻亦如之乾初九值子在一陽

始生之月坤初六值未乃在二陰浸長之月已乖建始之義而

卦爻之陰陽相閒者如屯則初九值子六二遂值酉蒙則初六

值未九二遂值寅推之他卦莫不皆然亂次奪倫莫此為甚豈

經義之所有乎錢氏塔問不知糾正而又引申其說顛矣又案

十二辟卦每卦各主一月爻辰則每爻各主一月而其說每相

抵牾如乾主建巳之月者也而爻辰則初九值子九二值寅九

三值辰九四值午九五值申上九值戌皆非建巳之月坤主建

亥之月者也而爻辰則六三值亥而初六則值未六二則值酉

六四則值丑六五則值卯上六則值巳皆非建亥之月臨二陽

在下建丑之月也而爻辰則九二值寅六四始值丑遘一陰在

下。建午之月也。而爻辰則初六值未。九四始值午。爻與卦不相背而馳乎。夫十二卦之主月。理之不可易者也。卦之不合。而猶謂其爻之主是辰乎。又案漢書律曆志曰。十一月。乾之初九。故黃鐘爲天統。六月。坤之初六。故林鐘爲地統。正月。乾之九二。今本二誤。故大族爲人統。而周官大師鄭注。周語韋注。皆祖述之。此爻辰之所自出也。案律呂以陰陽相開。而乾坤之爻。則初二三四五上六位相連。斷無相開主月之理。京氏易傳曰。建子起潛龍。建巳至極。主亢位。建午起坤宮。初六爻。易云履霜。堅冰至。建亥龍戰于野。是乾六爻主前六辰。坤六爻主後六辰。以類相從。豈如六律之相閒乎。黃鐘下生林鐘。三分損一也。林鐘上生大族。三分益一也。而乾之初九不能下生坤之初六。坤之初六不能上生乾之九二。然則陰陽十二律。與乾坤十二爻次序。絕不相同。以爻配律。斯不通之論矣。易緯乾鑿度又曰。天道左旋。地道右遷。二卦十二爻而暮一歲。乾貞於十一月子。左行陽時六。坤貞於六月未。右行陰時六。歲終則從其次卦。從疑當三十二歲暮而周六十四卦。其說與鄭氏爻辰相偕而不同。蓋西漢之末。好事者務爲穿鑿。言人人殊。總之非易之本義也。

虞氏釋貞以之正違失經義

虞仲翔發明卦爻多以之正爲義。陰居陽位爲失正。則之正而爲陽。陽居陰位爲失正。則之正而爲陰。蓋本彖象傳之言。位不當者而增廣之。變諸卦失正之爻。以歸於既濟。可謂同條共貫矣。然經云。位不當者。惟論爻之失正。未嘗言其變而之正也。夫

爻因卦異。卦以爻分。各有部居。不相雜廁。若爻言初六六三六五而易六以九。言九二九四上九而易九以六。則爻非此爻。卦非此卦矣。不且紊亂而無別乎。遍考彖象傳文。絕無以之正爲義者。旣已無所根據矣。乃輒依附於經之言貞者而以之正解之。如注坤利牝馬之貞云。坤爲牝。震爲馬。初動得正。故利牝馬之貞。注安貞吉云。復初得正。故貞吉。案彖曰牝馬地類。行地無疆。柔順利貞。又曰安貞之吉。應地無疆。皆以純陰之卦言之。未嘗以爲初爻之正也。注蒙利貞云。二五失位。利變之正。故利貞。案彖曰蒙以養正。聖功也。以九二剛中。上包六五言之。未嘗以爲二五之位當之正也。注師彖師淑也。貞正也。能以衆正可以王矣。云一失位。變之五爲比。故能以衆正可以王矣。案下文曰

剛中而應。行險而順。則所謂能以衆正者。仍以下坎上坤之卦言之。非謂變而爲比。然後能以衆正也。注臨元亨利貞云。乾來交坤。動則成乾。故元亨利貞。又注彖大亨以正。天之道也。云謂三動成乾。天得正爲泰。天地交通。故亨以正。天之道也。案彖曰說而順。剛中而應。乃大亨以正之由。若謂三動成乾。則是健而順。非說而順矣。彖又曰。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謂建未之月也。周八月。則臨爲丑月之卦甚明。若謂三動成泰。則是寅月而夏六月。不得與未月爲消息矣。注无妄元亨利貞云。三四失位。故利貞也。又注彖大亨以正。天之命也。云變四承五。乾爲天。巽爲命。故曰大亨以正。天之命也。案彖曰動而健。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四句一意相承。若謂變四之正。則是動而巽。非

動而健失其所以爲无妄矣。注大畜利貞云二五失位故利貞。又注彖大正也云二五易位故大正。案彖曰其德剛上而上賢能止健大正也。謂上艮下乾也。若二五易位則上巽下離不得謂之止健矣。注頤貞吉云謂二之正五上易位故頤貞吉。案卦體上止下動象人之頤故名曰頤。若謂二之正五上易位則上不止而下不動不得謂之頤矣。頤象已不見尚何養正則吉之有正。注離彖柔麗乎中正故亨云柔謂五陰中正謂五伏陽出在坤中故中正而亨。案二五皆柔而得中象曰黃離元吉得中道也。六五之吉離王公也。卽所謂柔麗乎中正也。若謂五伏陽出在坤中故中正而亨則是剛麗乎中正矣。豈柔麗之謂乎。注恆亨无咎利貞云初利往之四終變成益則初四二五皆得其

正。案彖曰恆亨无咎利貞久於其道也久者不變之謂也。若謂初變之四二變之五則是無恆矣。豈久於其道之謂乎。注大壯利貞云四失位爲陰所乘與五易位乃得正故利貞也。又注彖大者正也云四進之五乃得正故大者正也。案彖曰大壯大者壯也剛以動故壯。大壯利貞大者正也皆以下乾上震言之。若謂九四之正而爲六四則大者失其大壯者失其壯矣。尚何利之有乎。注明夷利艱貞云五失位變出成坎爲艱故利艱貞矣。又注彖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云五乾天位今化爲坤箕子之象坤爲晦箕子正之出五成坎體離重明麗正坎爲志故正其志。案彖曰利艱貞晦其明也仍取明在地中之象若謂六五之正而爲坎爲重離則明在地中之象不見尚何得言晦其

明乎。注萃利見大人亨利貞云三四失位。利之正。變成離。離爲見。故利見大人亨利貞聚以正也。案彖曰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以下坤上兌言之也。若謂三四之正。則下艮上坎。當爲見險而止。不得謂之順以說矣。順說之象既失。尚何聚之有乎。注革元亨利貞云。四動體離。五在坎中。以成既濟。案彖曰文明以說。大亨以正。以下離上兌言之也。若謂九四之正。而爲六四。則是下離上坎。不得謂之說矣。注漸利貞云。初上失位。故利貞。又注彖進以正云。謂初已變爲家人。四進已正而上不正。三動成坤。上來反三。故進以正。案彖曰進得位。往有功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其位剛得中也。止而巽。動不窮也。則所謂利貞者。正以中四爻得位而言。非謂初上失位。當動而之正也。若謂初六變

爲初九。上九變爲上六。則是下離上坎。不得謂之止而巽矣。注兌亨利貞云。二失正。動應五。故亨利貞。又注彖說以利貞云。二三四利之正。故說以利貞也。案彖曰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惟其剛柔相濟。是以說以利貞也。若謂二三四之正。則剛中柔外之象不見。不得謂之說以利貞矣。注渙利涉大川利貞云。二失正。變應五。故利貞也。案彖曰剛來而不窮。謂否四之二也。卦以剛來爲義。不謂剛化爲柔也。且內卦爲坎。故云利涉大川。若九二之正。而爲六二。則坎象不見。尚何利涉之有乎。注中孚利貞云。二利之正而應五也。又注彖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也云。訟乾爲天。二動應乾。故乃應乎天也。案彖曰柔在內而剛得中。說而巽。孚乃化邦也。若九二之正而爲六二。則內卦剛不得中。能

巽而不能說矣。尚何利之有乎。注小過亨利貞云。五失正。故利貞案經下文曰。可小事。不可大事。彖曰。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若六五已之正而為九五。則是剛得位而中矣。下文何以云不可大事乎。五之正則為咸。彖曰。過以利貞。與時行也。未嘗言咸以利貞也。仲翔注革卦又曰。動成既濟。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故元亨利貞。與乾同義也。則乾之利貞。仲翔亦必以之正解之。乾卦利貞集解未載虞注蓋乾九二九四上九皆陽居陰位。動則成既濟。故也。案彖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大和。乃利貞。首出庶物。萬國咸賓。則各正性命者。謂庶物之性命。各得其正。非謂乾之六爻各正而成既濟也。且文言曰。貞者。事之幹也。君子貞。固足以幹事。則固守

之謂貞。豈變而之他之謂乎。仲翔於乾之利貞。先已誤解。空乎諸卦之言貞者。皆相因而致誤矣。至於爻不當位而言貞者。虞氏皆以之正為解。尋文究理。實不當如虞氏所說。坤六三含章可貞。象曰。含章可貞。以時發也。謂內含章美。待時而發。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三失位。發得正。故可貞矣。訟九四安貞吉。象曰。安貞不失也。謂安靜不犯。不失其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動而得位。故安貞吉矣。履九二幽人貞吉。象曰。幽人貞吉。中不自亂也。謂居內履中。在幽而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之正得位。故貞吉矣。隨六三利居貞。謂居處貞正而不妄動。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之正得位矣。无妄九四可貞。无咎。謂比近九五。可以任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動得正

故可貞矣。咸九四貞吉悔亡。象曰貞吉悔亡。未感害也。謂始感以正。不逢患害。非謂動而之正也。動而之正則為蹇不復感應以相與矣而虞則

云。應初動得正。故貞吉而悔亡矣。大壯九二貞吉。象曰九二貞吉。以中也。謂剛中而應。不失其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變得位。故貞吉矣。九四貞吉悔亡。謂行不違謙。不失其正。非謂

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之五得中。故貞吉而悔亡矣。晉初六。晉如摧如。貞吉。象曰晉如摧如。獨行正也。謂進明退順。不失其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動得位。故貞吉矣。解九二貞吉。象

曰九二貞吉。得中道也。謂剛中而應。不失其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之正得中。故貞吉矣。損九二利貞。象曰九二利貞。中以爲志也。謂志在履中。不失其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

云。失位當之正。故利貞矣。上九无咎貞吉。謂用正而吉。不制於柔。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上失正。之三得位。故无咎貞吉矣。遯初六貞吉。謂柔而守正。乃以獲吉。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

則云。初四失正。易位乃吉矣。遯為一陰始生。方且漸進而為遯。為否為觀。為剝為坤。斷無初爻變而之正之理。升六五貞吉。升階。象曰貞吉升階。大得志也。謂體柔而

應。居順履中。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二之五。故貞吉矣。鼎六五利貞。謂居中以柔。應乎剛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動而得正。故利貞矣。艮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謂處止之初。臣靜而定。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動而得正。故未失正矣。歸妹九二。利幽人之貞。象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謂在內履中。能守其常。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

貞。未變常也。謂在內履中。能守其常。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

貞。未變常也。謂在內履中。能守其常。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

貞。未變常也。謂在內履中。能守其常。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

貞。未變常也。謂在內履中。能守其常。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

云變得正。故利幽人之貞矣。巽初六。利武人之貞。謂濟以威武。乃能幹事。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乾為武人。初失位。利之正為乾。故利武人之貞矣。未濟九二貞吉。象曰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謂救難以正而不違中。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初已正。二動成震。故行正矣。九四貞吉悔凶。象曰貞吉悔凶。志行也。謂以剛奉柔。志在乎正。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動正得位。故吉而悔凶矣。六五貞吉无悔。謂御剛以柔。合乎中道。非謂動而之正也。而虞則云去之正則吉。故貞吉无悔矣。未濟六爻皆不當位。如以之正為義。則六爻皆當言貞。何以九二九四六五言貞。而其餘則否乎。可見言貞者。本爻自有守正之義。非謂變而之正也。於經所本無之義。而強為之說。其能若合符節乎。更有援引他爻以為義者。取類尤為龐雜。如益六二永貞吉。謂六二長守其

正。乃以得吉也。而虞云二得正遠應。利三之正。已得承之上。之三得正。故永貞吉。則取三上之之正以為永貞矣。如其說。則永貞之文。何不繫於三上兩爻。而繫於六二乎。萃九五元永貞悔凶。謂九五久行其正。其悔乃消也。而虞云四變之正。則五體皆正。故元永貞。則取四爻之之正以為永貞矣。如其說。則元永貞之文。何不繫於四爻。而繫於九五乎。理由牽合。文則齟齬。未見其為不易之論也。虞氏言之正者。不可枚舉。而其釋貞以之正。最足以亂真。故明辯之。

皇清經解卷一千一百八十終

王尚書經義述聞

靈川秦培璠舊校 順德馮馬佐勛新校 庚申補刊

